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蓝永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浩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四、公司声明本报告所载未来经营发展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注意投资风险。

五、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之“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五）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六、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蓝永强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3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监会	指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或锦龙股份	指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纪公司	指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中山证券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大陆期货	指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前海华业保险	指	前海华业养老保险有限公司
喜康人寿	指	喜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商行	指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泰发展	指	广东金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泰集团	指	广东金泰企业集团公司
博信股份	指	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期、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本年度报告	指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锦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071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锦龙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Golden Dragon Development In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蓝永强		
公司的总经理	刘伟文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 106 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071		
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 1 号锦龙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518		
公司网址	http://www.jlgf.com		
电子信箱	jlgf000712@163.com		
公司注册资本	896,000,000 元		
公司净资产	4,324,791,282.52 元		
注：上述“公司净资产”为中山证券 2017 年末净资产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丹丹	罗序浩
联系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 1 号锦龙大厦	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 1 号锦龙大厦
电话	0763-3369393	0763-3369393
传真	0763-3362693	0763-3362693
电子信箱	jlgf000712@163.com	jlgf000712@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MA4URYHQ2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金泰发展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粤办函（1997）11 号文、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87 号、88 号文批准于 1997 年 4 月 9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4 月 15 日在深交所上市，主营业务为纺织、化纤长丝生产。2000 年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2001 年 7 月 16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业务逐步从纺织业务向自来水业务和房地产业务过渡。2007 年起公司进行新一轮资产和业务的整合，逐步剥离公司房地产业务，通过收购证券公司股权的方式介入金融业务。2009 年 6 月，公司完成收购东莞证券合计 40% 股权的重大资产购买交易。2013 年 6 月，公司完成了收购东莞农商行 0.7665% 股权事项。2014 年 3 月公司完成了转让清远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事宜，公司不再经营自来水业务。2014 年 5 月公司完成了收购中山证券控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变更为证券公司业务，公司所属行业分类自 2014 年 7 月起由原来的“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变更为“金融业（J）67 资本市场服务”。公司目前主要经营业务为证券公司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金泰发展 1997 年在深交所上市时，控股股东为金泰集团，2000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控股股东变更为新世纪公司，2012 年 8 月新世纪公司通过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进一步巩固了控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新世纪公司持有本公司 382,110,5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65%。

五、各单项业务资格

（一）各单项业务资格

1、2003年12月25日，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关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经营外汇业务的批复》（深外管（2003）317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外汇业务，颁发《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2、2004年5月2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第一证券有限公司等五家证券公司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信息字[2004]2号），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3、2005年6月23日，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3家证券公司成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的批复》（银复（2005）42号），批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

4、2005年10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布，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登记为保荐机构。

5、2006年3月2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的批复》（中国结算函字（2006）26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

6、2007年4月，深圳证券交易所授予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会员编号：000290。

7、2007年4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授予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会员编号：0028。

8、2008年1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大陆期货经纪有限公司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52号），核准上海大陆期货经纪有限公司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9、2008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467号），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10、2008年4月22日，中国国债协会授予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债协会会员资格，证书号码：132。

- 11、2009年3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87号），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 12、2010年3月1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通知书》（中市协会[2010]7号），接受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
- 13、2010年8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181号），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
- 14、2010年10月20日，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送《关于报备询价对象推荐规则的报告》（中山证[2010]100号），备案完成后，公司即可开展询价对象推荐工作。
- 15、2011年9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57号），核准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 16、2012年8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028号），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 17、2012年8月27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反馈证券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实施方案专业评价结果的函》（中证协函[2012]572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
- 18、2012年11月29日，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深圳证监局报送《关于拟开展人民币利率互换业务的备案报告》（中山证〔2012〕134号），深圳证监局未表示异议，中山证券即可开展利率互换业务。
- 19、2013年2月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开通的通知》（深证会〔2013〕21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 20、2013年3月25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3]100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 21、2013年4月16日，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财政金融司报送《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企业债券主承销商资格的备案报告》（中山证〔2013〕65号），备案完成后，中山证券即取得企业债主承销商资格。
- 22、2013年4月26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参与转融通业务的复函》（中证金函[2013]134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转融通业务借入人，参与转融通业务。
- 23、2013年9月1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托管部《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确认函》，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 24、2013年9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确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函〔2013〕84号），确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 25、2013年9月3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中山证券开通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的通知》（深证会〔2013〕110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 26、2013年12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圳证监局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13〕184号），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 27、2014年1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圳证监局关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核查意见》（深证局机构字〔2014〕7号），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无异议。
- 28、2014年6月20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转融券业务试点证券公司的公告》，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转融券业务试点。
- 29、2014年6月2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扩大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业务试点范围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会〔2014〕59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
- 30、2014年6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股转系统函[2014]729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做市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做市业务。
- 31、2014年7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确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的通知》（上证函〔2014〕408号），确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
- 32、2014年10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确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的函》（上证函〔2014〕682号），确认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33、2014年11月10日，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发布首批参与港股通业务证券公司名单的通知》（中投信（2014）1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港股通业务。

34、2015年3月3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同意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的函》（中证协函（2015）115号），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

35、2015年4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关于中山证券非现场开户业务试点方案的无异议函》（机构部函（2015）1080号），对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非现场开户业务试点无异议。

36、2017年3月22日，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开户通知书》，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副主承销商资格。

（二）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2017年3月22日，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开户通知书》，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副主承销商资格。

六、公司历史沿革

1、锦龙股份历史沿革

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1997）11号]批文、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87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88号]文批准，由清远市纺织工业总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清远金泰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奥美制衣厂、清远市远德针织制衣厂、深圳市清泰威贸易有限公司等五个发起人共同发起，采用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五名发起人以经评估的净资产和现金合计150,288,845.32元投入公司，折为股本50,096,300股，同时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707,000股（含公司职工股1,670,700股）。1997年4月15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总股本为66,803,300股。公司股票简称：金泰发展；股票代码：0712。

1997年11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转增8股，送股和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6,803,300股增加至126,926,270股。

1999年6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送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6,926,270股增加至152,311,524股。

2001年6月8日，经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注册名称由“广东金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7月16日，公司完成注册名称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股票简称由“金泰发展”变更为“锦龙发展”。2001年11月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简称由“锦龙发展”变更为“锦龙股份”，证券代码为“000712”。

2007年10月8日，公司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52,311,524股增加至304,623,048股。

2012年8月1日，中国证监会核发了《关于核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102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3,376,952股新股。2012年8月31日，公司发行的143,376,952股新股在深交所上市。新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04,623,048股增加至448,000,000股。

2013年9月16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188号），核准公司收购中山证券66.0517%股权的重大资产购买方案，公司以259,550万元现金购买中山证券66.0517%股权。2013年9月26日，上述66.0517%股权（对应中山证券89,500万元注册资本）中的60.15%股权（对应中山证券81,500万元注册资本）已过户至公司名下。2014年4月29日，上述66.0517%股权（对应中山证券89,500万元注册资本）中的61.62%股权（对应中山证券83,500万元注册资本）已过户至公司名下。

2014年5月23日，公司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48,000,000股增加至896,000,000股。

2014年9月15日，公司收购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证券4.43%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至此，公司共持有中山证券66.05%的股权。

2017年9月22日，中山证券完成增资扩股工作，注册资本由13.55亿元增加至17亿元，公司出资10.90亿元参与了增资，公司对中山证券的持股比例增至70.96%（对应中山证券120,639.38万元注册资本）。

2、中山证券历史沿革

中山证券公司系1992年11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证券专营机构。

2000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中山证券与人民银行脱钩。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将中山证券名称从“中山证券公司”规范为“中山证券有限公司”。

2001年12月，中国证监会下发了《关于中山证券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迁址总体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320号），同意中山证券注册资金增至人民币5亿元，并迁往深圳市。

2003年1月30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山证券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更名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3〕39号），中山证券迁址深圳市，注册资金增至人民币5.35亿元，并正式更名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7月2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股权及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864号），中山市岐源投资有限公司受让深圳市端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5,000万元股权，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以现金方式对中山证券增资扩股84,500万元，注册资金增至人民币13.55亿元。

2013年8月16日、2013年9月25日，深圳证监局分别下发《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13〕119号）、《关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持有5%以下股权股东的无异议函》（深证局机构字〔2013〕95号），本公司成为中山证券控股股东。

2017年9月22日，中山证券完成增资扩股工作，注册资本由13.55亿元增加至17亿元，本公司对中山证券的持股比例增至70.96%。

七、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1、公司组织机构

（1）锦龙股份组织机构

公司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努力构建科学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决策机构为董事会，监督机构为监事会，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目前，公司设有董事会办公室、公司办公室、财务部、法务部、行政部、内审部。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主要有：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联期货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中山证券组织机构

中山证券遵循《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努力构建科学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

中山证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决策机构为董事会，监督机构为监事会，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目前，中山证券设有零售业务事业部、投资银行事业部、资产管理事业部、固定收益事业部、证券投资部、做市商业部、董事会办公室、公司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合规法务部、稽核审计部、信息技术部、清算部、研究所、内核办公室、资管运营管理中心等业务与职能部门；中山证券共有3家区域分公司：上海浦东分公司、北京分公司和山东分公司。中山证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主要有：深圳锦弘和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及其下设全资子公司上海杰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境内外重要分公司

锦龙股份未设立分公司，中山证券境内外重要分公司如下：

分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1号	1995年11月14日	—	孙虎城	010-68346977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66号1303室	2014年4月4日	—	徐霁	0755-8325588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6号黄金大厦7楼B区	2014年3月6日	—	王玮	0531-55729977

3、境内外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1）锦龙股份境内外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大厦7层、8层	1993年4月20日	170,000万元	70.96%	黄扬录	95329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1997年6月9日	150,000万元	40.00%	陈照星	95328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2014年2月26日	3,000万元	100.00%	蓝永强	0763-3369393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城区可园南路1号金源中心16层、17层	1993年4月10日	17,587.55万元	3.00%	甘建明	0769-221131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	2005年11月30日	574,045.45万元	0.77%	王耀球	0769-961122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市新城广清大道113号	2008年12月23日	140,000万元	0.06%	陆松开	0763-3868951

（2）中山证券境内外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市凯旋路3131号25、26楼	1993年4月21日	15,000万元	51.00%	刘义鹏	021-54071888

益民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上 清寺路110号	2005年12月12日	10,000万元	20.00%	翁振杰	010-63105556
世纪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 南大道招商银行 大厦40—42层	1990年12月28日	70,000万元	1.09%	姜昧军	0755-83199599

4、证券营业部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2017年末，中山证券共有80家证券营业部获监管许可开业，分布情况为：北京2家；天津1家；内蒙古1家；辽宁5家；上海9家；江苏5家；浙江5家；福建3家；江西1家；山东2家；河南2家；湖北3家；湖南3家；广东22家；重庆3家；四川1家；贵州2家；深圳8家；厦门2家。

证券营业部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营业部名称	地址	负责人	咨询电话
1	北京南三环西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南三环西路91号院1号楼2层202-32	庄慧蕙	010-53257293
2	北京宣武门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6、8、10、12、16、18号6号楼320单元	李岩	010-63109155
3	天津哈尔滨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街解放北路与哈尔滨道交口东北侧金之谷大厦1-3205	李志勇	0755-82570027
4	呼和浩特呼伦南路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呼伦南路东达城市广场写字楼21楼2108室、21010室、21011室、21014室（实际楼层19层）	乔洁	0471-3338998
5	鞍山南胜利路证券营业部	鞍山市铁东区南胜利路21号	徐徽	0412-5511360
6	鞍山前进路证券营业部	鞍山市铁东区前进路26号	张海波	0412-2250191
7	海城海州大街证券营业部	海城市站前普临购物中心四楼	张会库	0412-3209997
8	沈阳北站路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61号A座21层03-2号	齐飞	024-82919352
9	沈阳文艺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沈河区文艺路21-1号地王大厦308室	梁冠明	024-31296345
10	上海花园石桥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66号1302室	叶盛	021-61621948
11	上海华泾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华泾路507号3号楼1-1室	张可	021-31598658
12	上海零陵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231号1号楼2楼	邹培杰	021-64035789
13	上海望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1330号	杜常佳	021-57188856
14	上海万荣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万荣路700号7幢A469室	郭钦	021-56510353
15	上海逸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逸仙路158号306室	兰文彬	0755-88605568
16	上海银城中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68号501室	孟佳佳	021-69126100

17	上海长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路515号二楼	黄伟	021-62114208
18	上海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1500号11楼B室(实际楼层10楼)	徐建钢	021-66773325
19	常州新堂北路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新堂北路新丰苑13幢2号	宋可为	0519-83588870
20	南京浦泗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高新区浦泗公路8-2号金融创新广场裙楼405室	刘凤贵	025-58155218
21	南通姚港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姚港路2号鸿运大厦C座4楼	陆琳琳	0513-85122222
22	苏州昆山商务大道证券营业部	昆山市花桥镇商务大道99号1号楼308、309室	何晓松	0512-50338593
23	张家港暨阳中路证券营业部	张家港市杨舍镇暨阳中路158号M501	王刘虎	0512-80158687
24	杭州江陵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陵路2028号星耀城3幢1001-3、1001-4室	黄晨	0571-87859271
25	杭州庆春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118号1707室	卢肖坪	0571-28257890
26	杭州杨公堤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杨公堤23号	张连生	0571-87249955
27	绍兴延安东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190号-1	陈超	0575-88386882
28	义乌稠州中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义乌市稠城街道稠州中路173号一楼	楼小望	0579-85539696
29	福州五四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71号国贸广场三层A单元	魏唐鹏	0591-83713752
30	泉州丰海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海路海丝国际中心第一号楼第七层07单位	刘德润	0595-28282280
31	泉州丰泽街证券营业部	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建设银行大厦17层C区	邱加伟	0595-36610606
32	南昌井冈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井冈山大道228号世纪欧美中心C座1701室	辛煜鹏	0791-86473778
33	济南共青团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共青团路25号绿地普利中心40层4007室	吴洁	0531-55767017
34	济南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6号黄金大厦7楼A区	吉士玉	0531-55729989
35	洛阳中州西路证券营业部	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92号院一楼西厅	冯忠文	0379-60606096
36	郑州和顺街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郑东新区和顺街6号广地和顺中心B座901号	郭莉萍	0371-63860009
37	武汉江汉北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街296号汉江国际第1幢1单元24层5号房	徐寅	027-85500920
38	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383号	张凯特	027-85607979
39	武汉中北路证券营业部	武昌区中北路109号武汉1818中心(二期)第6-7幢6栋22层12号	张裕安	027-68874826
40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88号天健一平方英里H栋19层	刘小青	0731-85781387

41	长沙劳动西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劳动西路528号现代华都家园综合楼1712-1714房	刘海航	0731-82732518
42	株洲新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株洲市芦淞区新华西路1238号双银大厦917-919房	陈钧	0731-22133066
43	东莞凤岗祥新西路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凤岗镇雁田村祥新西路翠湖新苑13号铺位	吴仍强	0755-82522616
44	东莞樟木头南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樟木头镇南城大道30号锦多宝中心一楼012	潘栋	0769-82609996
45	佛山灯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灯湖东路1号友邦金融中心一座第20层3单元	祁晨旭	0757-86281216
46	佛山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禅城区季华五路55号913房	曾永康	0757-82914219
47	广州滨江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滨江东路1046号三层自编303房	郭海波	020-89117245
48	广州番禺大道北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大厦106之一	章鑫	020-39122280
49	广州广州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c栋）2404房	齐玲玲	020-87006468
50	广州花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花城大道7号六楼F1	石胜国	020-38297800
51	广州华夏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49号之一1308房	李艳珍	020-89284586
52	广州金穗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8号1501-2、1502房之自编01单元	彭昊	020-38856203
53	广州天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28号二楼(部位: D230)	江涛	020-38855242
54	广州逸景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逸景路679至685号广州长江(中国)轻纺城sc039、040、041、042、043	蔡润川	020-34395387
55	惠州文昌一路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江北文昌一路7号华贸大厦2单元19层08号（仅限办公）	刘一	0752-5306988
56	江门建设二路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蓬江区建设二路131号205号商铺	刘绍滨	0750-3220188
57	揭阳普宁河滨路证券营业部	普宁市流沙河滨路1号金叶大厦一楼	许锦敦	0663-3871198
58	茂名市电白证券营业部	茂名市电白区水东镇海滨新区小区A15号	陈衍辰	0668-5121333
59	韶关站南路证券营业部	韶关市浈江区站南路26号韶关市白马综合楼1幢201商场2室（自编）	邓莹	0751-8770195
60	肇庆星湖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肇庆市星湖大道9号恒裕海湾自用综合楼五层2号商场546、547卡	关春莹	0758-2297678
61	中山古镇华廷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市古镇镇华廷路灯都华廷A型9号D区7卡商铺一层	廖伟煌	0760-88758212
62	中山坦洲南坦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南坦路68号州际新花园赛乐苑60卡	贺国鹏	0760-85767866
63	中山小榄升平东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市小榄镇升平东路32号首层3卡	黄茂强	0760-2288388

64	中山竹苑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市东区竹苑新村竹苑路102号	吕宁	0760-88336245
65	重庆北滨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北滨一路186号10-1	雷海军	023-86773972
66	重庆红盛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红盛路18号18-2	冯波	023-86798008
67	重庆聚贤岩广场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重庆力帆中心2号办公楼18层2单元	李浪	023-86068361
68	成都天府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30号2栋14层15号	蔡鸿	028-62451328
69	贵阳花果园大街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后街彭家湾棚户区改造项目B区第B南11（国际金融街5号）楼（11）1单元10层1号[花果园社区]	罗文	0851-88576888
70	贵阳中华北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贵银大厦1栋1单元6层7号	钟敏嘉	0851-84839919
71	深圳车公庙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深南路与广深高速公路交汇处东南侧大庆大厦32A、F	王立刚	0755-83280546
72	深圳福华三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三路深圳国际商会中心1310、1311、1312、1313、1315	李平	0755-88261381
73	深圳海德三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海德三道以北与后海滨路以东交汇处航天科技广场B座19楼04单元	严骏	0755-86721621
74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保龄球馆201、202B	秦爱慧	0755-26607535
75	深圳深南中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福田区福田街道中心区深南大道附道与民田路交汇处兴业银行大厦221	毛可	0755-23602805
76	深圳香梅路特发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香梅路特发小区嘉隆星苑裙楼108C	叶元	0755-82940400
77	深圳益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13号江苏大厦B座15楼	任璐	0755-86568081
78	深圳紫竹六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紫竹六道联泰大厦1605	刘依彤	0755-33322062
79	厦门湖滨南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90号立信广场1204	李福兴	0592-2285791
80	厦门嘉禾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嘉禾路23号101室店面之四	王毅	0592-5702081

八、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A座11楼1105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杜小强、肖翔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公司按最新要求，财务报表格式由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为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财务报表科目发生了变化，其中资产负债表变化：母公司其他应收款重分类至应收款项，母公司其他应付款重分类至应付款项，母公司存货重分类至其他资产；利润表变化：母公司财务费用根据款项性质分别重分类至利息净收入及业务及管理费，母公司投资收益划分至营业收入项下列示；现金流量表变化：收到利息收入重分类至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合并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74,810,934.17	2,212,014,917.48	1,891,376,457.80	-37.89%	2,931,473,533.06	3,194,096,68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4,283,167.21	365,564,081.34	365,564,081.34	-46.85%	913,220,600.49	913,220,60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247,742.69	373,865,160.48	373,865,160.48	-53.39%	912,976,277.76	912,976,277.7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43,143,566.33	-2,134,509.25	-2,134,509.25	-1,921.24%	-8,318,272.94	-8,318,27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10,848,957.75	-1,445,686,935.66	-1,445,686,935.66	-177.44%	1,133,099,883.40	1,133,099,883.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1	0.41	-46.34%	1.02	1.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41	0.41	-46.34%	1.02	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	10.39%	10.39%	减少 5.15 个百分点	30.74%	30.7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33,341,055,448.55	26,168,003,336.93	26,168,003,336.93	27.41%	19,865,125,454.19	19,865,125,454.19
负债总额（元）	27,813,252,771.37	20,800,661,255.29	20,800,661,255.29	33.71%	14,859,991,841.82	14,859,991,84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15,978,658.32	3,658,261,453.08	3,658,261,453.08	1.58%	3,381,446,968.33	3,381,446,968.33

母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266,700,268.91	0.00	171,969,348.55	55.09%	0.00	422,682,798.00
净利润（元）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136,918,695.06	70.07%	391,360,177.99	391,360,177.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3,401,991.87	136,919,595.01	136,919,595.01	63.16%	391,346,662.41	391,346,662.4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38,003,862.99	313,804.49	313,804.49	-12,210.68%	18,982,513.48	18,982,51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645,988.92	-32,601,619.75	-32,601,619.75	-6.00%	-28,309,596.88	-28,309,596.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5	0.15	73.33%	0.44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5	0.15	73.33%	0.44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0%	4.91%	4.91%	增加 3.29 个百分点	15.33%	15.3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6,548,251,582.14	5,749,037,399.31	5,749,037,399.31	13.90%	4,857,184,979.08	4,857,184,979.08
负债总额（元）	3,673,202,994.63	2,979,245,572.18	2,979,245,572.18	23.29%	2,135,026,209.67	2,135,026,209.67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2,875,048,587.51	2,769,791,827.13	2,769,791,827.13	3.80%	2,722,158,769.41	2,722,158,769.41

十、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十一、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9,373,267.40	230,432,585.65	343,145,645.20	321,859,43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67,154.03	23,772,728.28	98,869,265.39	-1,325,98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981,437.29	22,360,611.40	75,688,556.22	3,217,13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6,059,917.19	-537,907,622.18	-1,182,336,318.50	-1,434,545,099.88

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9,258,145.53	27,894,197.01	60,173,467.85	129,374,458.52
净利润	36,751,012.22	20,352,302.60	52,127,476.07	123,629,832.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752,227.67	20,019,482.68	43,079,465.53	123,550,81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3,148.23	-6,862,023.96	-6,276,805.34	-6,234,011.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216,191.67	-1,026,809.89	-300,832.91	2017 年 9 月，公司将所持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部股金 5,937,937 股以 16,032,429.90 元的价格出售给非关联方，取得投资收益 9,032,429.90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66,000.00	3,813,943.39	4,994,404.5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558,100.00	2,556,800.00	342,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88,712.63	-21,799,740.17	-4,556,431.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81,180.29	-3,798,685.13	116,481.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12,399.49	-4,356,042.40	118,635.93	
合计	20,035,424.52	-8,301,079.14	244,322.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十三、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3,584,791,282.52	2,593,869,703.02	38.20%
附属净资本	740,000,000.00	1,120,000,000.00	-33.93%
净资本	4,324,791,282.52	3,713,869,703.02	16.45%
净资产	2,875,048,587.51	2,769,791,827.13	3.80%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175.51%	145.75%	增加 29.76 个百分点
表内外资产总额	15,293,856,147.66	11,810,627,770.30	29.49%
风险覆盖率	175.51%	145.75%	增加 29.76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23.49%	21.96%	增加 1.53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269.86%	141.49%	增加 128.37 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34.58%	132.91%	增加 1.67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86.90%	96.54%	下降 9.64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44.18%	50.18%	下降 6.00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50.84%	51.98%	下降 1.14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5.62%	16.50%	下降 0.88 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173.81%	117.76%	增加 56.05 个百分点

注：本表所述“净资产”项目按锦龙股份母公司口径填写，其余项目按中山证券母公司口径填写。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证券公司业务，公司持有中山证券70.96%股权，持有东莞证券40%股份，参股华联期货有限公司3%股权、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77%股份、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6%股份。公司主要依托中山证券和东莞证券开展证券业务，中山证券和东莞证券的业务范围涵盖了经纪、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资产管理、基金代销、期货IB、直接投资、融资融券等领域。截至报告期末，中山证券设立了3家分公司、80家证券营业部，东莞证券设立了24家分公司、51家证券营业部，营业网点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及环渤海经济圈。

此外，随着国家支持保险行业各项利好政策的不断出台以及医疗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中国保险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拟对外投资参与发起设立前海华业养老保险有限公司、喜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两家保险公司筹建、设立事项尚需获得中国保监会的审核批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较年初增加 38.03%，主要是中山证券购入设备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较年初增加 62.08%，主要是中山证券投入舜远大厦建设资金规模增加所致。
结算备付金	较年初减少 91.56%，主要原因中山证券为年末客户的买入证券成交金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金额，结算公司实行 T+1 交收规则产生的时间性差异所致。
融出资金	较年初增加 42.70%，主要是中山证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较年初增加 78.63%，主要是中山证券期末债券持仓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	较年初减少 53.89%，主要是中山证券应收账款回收以及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应收利息	较年初增加 69.43%，主要是中山证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较年初增加 42.76%，主要是中山证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的核心竞争力

(1) 灵活高效的民营控股机制

中山证券是民营控股券商，公司控股中山证券有利于中山证券明确战略发展目标、提高决策效率、降低代理成本、提高市场化程度、把握证券市场机会、提升经营业绩。

(2) 健全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

中山证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及管理制流程，并以构建全面风控管理体系为目标，建立了配套的合规管理、风险控制体系，为中山证券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中山证券健全有效的内部治理机制、对风险的认知和管控能力使其在经营中得以稳健成长。

(3) 快速发展的投资银行业务

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中最重要的金融中介，是我国证券公司建立行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中山证券投资银行等部门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以独具市场竞争力的专业化团队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在公司债券业务上取得了较好的业绩，具有相当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打造了良好的市场品牌。

(4) 蓬勃发展的资产管理业务

中山证券以主动资管业务为业务方向，强调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并重，建立了完备的理财产品线和专业的投研体系，形成了多层次、立体化的产品结构框架，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规模效应不断凸显，业绩不断得到提升，建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

(5) 具有竞争力的固定收益业务

中山证券固定收益业务的业务方向明确，发展策略得力，业务发展均衡，风险控制有效，已同大批金融机构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持续规范运营所形成的市场信用已得到众多机构的认可，市场参与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中国债券市场整体发展空间巨大，固定收益业务面临难得的市场机遇，随着业务规模的稳健扩张，未来有望为中山证券带来持续良好收益。

2、参股公司东莞证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参股40%股份的东莞证券是全国首批承销保荐机构之一，业务范围涵盖了经纪、投资咨询、财务顾问、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资产管理、基金代销、期货IB、直接投资、融资融券等领域。营业网点遍布珠三角、长三角及环渤海经济圈，“立足东莞、面向华南、走向全国”的格局基本形成。东莞证券全资拥有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参股华联期货有限公司。东莞证券于2015年6月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申请首发上市材料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于2016年12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回复，未来东莞证券将有望借助资本市场实现新的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我国宏观经济形势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证券市场总体走势“稳中微升”，指数小幅走高，交易量同比有所缩减。其中，上证综指上涨6.56%，深证成指上涨8.48%，沪深300指数上涨21.78%，上证50指数上涨25.08%，中小板指上涨16.73%，创业板指下跌10.67%。2017年，沪深两市股票基金交易额122.61万亿元，同比下降11.73%。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班子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稳健经营，加强风险合规管理，推动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稳步前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了向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增资等工作，公司出资10.90亿元参与了中山证券的增资，进一步加强了本公司对中山证券的控股地位。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按照以稳促进的工作思路，在净资本约束及市场压力下，通过调整业务结构和规模、协调平衡业务资源等措施积极开展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网点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完成了40家分支机构设立及工商登记事宜，扩大了网点辐射面，为中山证券下一步全牌照效能发挥奠定了基础；资产管理业务方面，为适应新的监管政策，主动缩减通道类业务，致使资管业务总规模有所下降，但集合类资产管理规模较去年末有所增长，资产管理业务收入结构更趋合理；投行业务方面，受政策及监管的影响，业务储备、项目申报、项目挂牌及发行量出现下滑。此外，中山证券积极响应国家“精准扶贫”的号召，紧扣帮扶地区的产业发展内在需求，以推动帮扶地区实现“造血”功能为目的，以产业扶贫为核心抓手，积极探索多渠道、多方式的精准扶贫工作方式。

参股公司东莞证券紧紧围绕经纪、投行、资管三大业务，主动挖掘客户资源，多措并举拓展市场，积极增收、创收，不断提升业务运营能力，夯实风控底线，积极推进IPO工作，经营整体保持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总收入117,481.0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7.89%；营业利润29,135.8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5.95%；实现投资收益100,668.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6.50%；利润总额30,636.7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2.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428.3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6.85%。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实现营业收入104,026.59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172.11万元；参股公司东莞证券实现营业收入209,879.24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957.94万元。报告期内，中山证券和东莞证券资产规模稳步提升，净资产及净资本稳步增长。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19,495,159.01	69.76%	1,399,587,008.61	74.00%	-41.45%
利息净收入	-544,062,973.69	-46.31%	-97,181,460.61	-5.14%	-459.84%

投资收益	1,006,681,734.80	85.69%	643,262,588.67	34.01%	56.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215,836.33	-11.25%	-84,913,816.01	-4.49%	-55.71%
汇兑收益	-1,998,461.48	-0.17%	2,038,950.90	0.11%	-198.01%
资产处置收益	2,406.37	0.00%	-899.95	0.00%	367.39%
其他收益	2,546,000.00	0.22%		0.00%	—
其他业务收入	24,362,905.49	2.07%	28,584,086.19	1.51%	-14.77%
营业收入合计	1,174,810,934.17	100%	1,891,376,457.80	100%	-37.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41.45%，主要是中山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 2、利息净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459.84%，主要是中山证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以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的利息增长所致。
- 3、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56.50%，主要是本期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上升所致。
-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55.71%，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金融资产持仓市值下降所致。
- 5、汇兑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198.01%，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人民币汇兑波动所致。
- 6、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367.39%，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 7、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2,546,000元，主要是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所致。

(2)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营业支出构成

单位：元

营业支出构成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税金及附加	9,264,673.89	1.05%	53,447,338.01	4.35%	-82.67%
业务及管理费	831,016,642.89	94.06%	1,153,024,008.94	93.75%	-27.93%
资产减值损失	37,774,402.60	4.28%	18,413,627.73	1.50%	105.14%
其他业务成本	5,396,796.51	0.61%	5,061,093.30	0.41%	6.63%
合计	883,452,515.89	100.00%	1,229,946,067.98	100.00%	-28.17%

说明

- 1、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减少82.67%，主要是本期各项应税收入下降以及“营改增”实施所致。
- 2、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05.14%，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计提坏账准备及融资融券减值准备所致。

(4)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享有此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认定将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本期杰询稳进三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1月到期清算，中山证券启源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2月到期清算，杰询执德多策略对冲7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3月到期清算，杰询多策略对冲8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5月到期清算，此四个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17年3月，原中山证券蓝筹成长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变更后中山证券不再享有此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因此不再对其构成控制，故该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富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享有这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故认定将此四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831,016,642.89	1,153,024,008.94	-27.93%
所得税费用	61,784,634.04	159,270,853.16	-61.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驱动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所得税费较去年减少61.21%，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应纳税所得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534,631.31	1,779,103,549.35	-12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314,326.44	3,224,790,485.01	1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48,957.75	-1,445,686,935.66	-177.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50,062.04	10,740,293.84	606.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28,167.60	86,638,361.90	9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78,105.56	-75,898,068.06	-1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3,881,665.00	4,031,880,558.17	3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7,119,419.82	3,412,865,080.57	-1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762,245.18	619,015,477.60	271.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5,063,279.61	-900,530,575.22	-100.4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123.2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本期购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77.4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本期购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融出资金净增加所致。
- 3、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606.22%，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4、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较去年同期增加90.25%，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30.56%，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71.03%，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0.44%，主要是子公司本期购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及本期收取代理买卖证券款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产生差异的原因参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证券经纪业务	220,858,318.29	162,144,671.21	26.58%	-23.25%	4.48%	-19.48%
期货经纪业务	156,141,016.20	144,096,434.80	7.71%	123.67%	109.38%	6.30%
投资银行业务	344,330,393.53	138,629,203.70	59.74%	-63.74%	-28.24%	-19.92%
信用交易业务	150,983,960.22	104,161,332.88	31.01%	9.49%	24.68%	-8.40%
资产管理业务	167,950,082.70	38,598,586.13	77.02%	10.24%	-24.10%	10.40%

变动原因

1、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123.67%，主要是大陆期货本年期货经纪业务客户及业务交易量增加，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所致。

2、期货经纪业务营业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109.38%，主要是大陆期货营业收入增加，相应发生的业务及管理费用等营业支出增加所致。

3、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63.74%，主要是中山证券本年债券承销项目数量及承销金额下降，导致证券承销业务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下降所致。

4、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28.24%，主要是中山证券营业收入下降，相应证券承销业务等发生的业务支出减少所致。

5、投资银行业务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19.92%，主要是中山证券营业收入的大幅下降导致营业利润率下滑所致。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北京	3	12,493,405.33	1	18,504,708.90	-32.49%
福建	5	855,144.67	3	1,658,572.72	-48.44%
广东	30	60,139,820.15	13	65,439,656.52	-8.10%
贵州	1	-58.31			
河南	2	65,839.70			
湖北	3	6,364,122.77	1	8,220,036.08	-22.58%
湖南	3	136,892.67	1	3,944.29	3,370.65%
江苏	5	5,435,042.95	3	6,671,638.30	-18.54%
江西	1	1,922.41			
辽宁	5	38,361,234.24	4	58,693,151.72	-34.64%
内蒙古	1	307,506.45	2	272,605.98	12.80%
山东	3	670,427.84	2	1,289,639.34	-48.01%
上海	9	27,339,666.01	8	33,314,436.73	-17.93%
四川	1	134,104.21			
浙江	5	8,702,316.11	3	15,868,155.06	-45.16%
重庆	3	187,220.34			
总部(含中山证券本部)		857,475,310.43		1,611,631,465.74	-46.79%
期货子公司		156,141,016.20		69,808,446.42	123.67%
合计	80	1,174,810,934.17	41	1,891,376,457.80	-37.89%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北京	3	5,147,312.18	1	9,997,778.78	-48.52%
福建	5	-2,464,301.93	3	-883,227.84	179.01%
广东	30	21,851,513.28	13	28,449,633.71	-23.19%
贵州	1	-134,655.38			
河南	2	-1,146,346.93			
湖北	3	1,458,648.54	1	4,592,925.86	-68.24%
湖南	3	-1,398,490.01	1	-56,335.71	2,382.42%
江苏	5	-3,190,515.97	3	-686,451.42	364.78%
江西	1	-364,912.84			
辽宁	5	18,552,760.77	4	33,576,461.65	-44.74%
内蒙古	1	-598,213.90	2	-3,651,856.42	-83.62%
山东	3	-3,443,068.97	2	-3,488,749.30	-1.31%
上海	9	-417,190.84	8	329,181.66	-226.74%
四川	1	-322,755.75			
浙江	5	-3,388,106.85	3	3,695,485.48	-191.68%
重庆	3	-1,175,777.32			
总部(含中山证券本部)		250,347,938.80		588,568,242.79	-57.46%
期货子公司		12,044,581.40		987,291.58	1,119.96%
合计	80	291,358,418.28	41	661,430,389.82	-55.95%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06,681,734.80	328.59%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215,836.33	-43.16%	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是

资产减值	37,774,402.60	12.33%	主要是中山证券计提坏账准备及融资融券减值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2,705,259.15	7.41%	主要是本期转回上年度计提的补偿支出。	否
营业外支出	7,696,546.52	2.51%	主要是本期公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81,111,135.06	13.74%	5,225,792,236.10	19.97%	-6.23%	无重大变动
结算备付金	107,008,640.46	0.32%	1,267,390,819.03	4.84%	-4.52%	无重大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05,118,503.60	53.70%	10,023,304,879.43	38.30%	15.40%	无重大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9,965,204.92	0.93%	320,066,570.00	1.22%	-0.29%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094,359,100.00	3.28%	1,090,801,000.00	4.17%	-0.89%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2,537,700,260.91	7.61%	2,324,042,338.28	8.88%	-1.27%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79,795,936.68	0.24%	57,810,172.99	0.22%	0.02%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202,449,433.98	0.61%	124,908,611.03	0.48%	0.13%	无重大变动
拆入资金		0.00%	350,000,000.00	1.34%	-1.34%	无重大变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718,768,270.63	23.15%	5,235,535,658.03	20.01%	3.14%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3.30%		0.00%	3.30%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1,350,000,000.00	4.05%	1,450,000,000.00	5.54%	-1.49%	无重大变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23,304,879.43	-137,418,826.41			427,827,071,984.12	419,805,717,600.38	17,905,118,503.60
2.衍生金融资产		1,112,848.92			3,727,255.58	3,409,937.83	317,317.7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0,066,570.00		5,197,884.92		28,891,317.14	36,437,134.13	309,965,204.92
金融资产小计	10,343,371,449.43	-136,305,977.49	5,197,884.92		427,859,690,556.84	419,845,564,672.34	18,215,401,026.27
投资性房地产	1,090,801,000.00	3,558,100.00					1,094,359,100.00
上述合计	11,434,172,449.43	-132,747,877.49	5,197,884.92		427,859,690,556.84	419,845,564,672.34	19,309,760,126.27
金融负债	1,022,864,412.96	532,041.16			16,788,582,246.29	14,944,185,759.31	2,867,260,899.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380,647.44	工程保证金
结算备付金	1,657,425.00	被冻结
融出资金	736,241,250.64	收益权转让
固定资产	3,350,861.50	未办妥产权证书及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住房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37,135,801.63	开展回购业务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106,470.00	限售或不主动退出
长期股权投资	1,840,830,860.27	质押
合计	10,537,703,316.48	

4、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减	变动原因
结算备付金	107,008,640.46	1,267,390,819.03	-91.56%	主要因为年末客户的买入证券成交金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金额，结算公司实行 T+1 交收规则产生的时间性差异所致。
融出资金	3,037,123,160.65	2,128,387,746.15	42.70%	主要是中山证券对个人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05,118,503.60	10,023,304,879.43	78.63%	主要是中山证券期末债券持仓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	63,317,677.89	137,329,648.29	-53.89%	主要是中山证券应收账款回收以及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应收利息	464,328,452.72	274,055,898.61	69.43%	主要是中山证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79,795,936.68	57,810,172.99	38.03%	主要是中山证券购入设备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02,449,433.98	124,908,611.03	62.08%	主要是中山证券投入舜远大厦建设资金规模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157,255.17	98,874,543.82	42.76%	主要是中山证券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	主要是公司向控股股东新世纪公司借入资金所致。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94,110,000.00	542,640,000.00	193.77%	主要是中山证券本期末发行的短期收益凭证规模增加所致。
拆入资金		350,000,000.00	-100.00%	主要是中山证券本期拆入资金到期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1,021,154,831.79	180.77%	主要是中山证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利益增加。由于中山证券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因此将中山证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利益确认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718,768,270.63	5,235,535,658.03	47.43%	主要是中山证券债券质押式回购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73,420,655.25	638,879,500.05	-41.55%	主要是本期末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48,392,710.20	85,156,053.34	-43.17%	主要是本期末应付个人所得税减少所致。
应付款项	205,381,663.29	310,083,126.16	-33.77%	主要是应付单位往来款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118,103,440.01	89,843,641.54	31.45%	主要是中山证券收益凭证及公司债券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6,720,070.00	20,500,170.83	-67.22%	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12,629.14	18,450,411.72	-54.40%	主要是中山证券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其他负债	4,725,240,507.59	3,133,797,789.01	50.78%	主要是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产品，将除中山证券以外持有的优先级份额确认为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3,297,787.28	54,430,325.01	-75.57%	主要是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值下降所致。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74,810,934.17	1,891,376,457.80	-37.89%	主要原因是中山证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下降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19,495,159.01	1,399,587,008.61	-41.45%	主要是中山证券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下降所致。
利息净收入	-544,062,973.69	-97,181,460.61	-459.84%	主要是中山证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以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的利息增长所致。
投资收益	1,006,681,734.80	643,262,588.67	56.50%	主要是中山证券本期持有期间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上升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215,836.33	-84,913,816.01	-55.71%	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金融资产持仓市值下降所致。
汇兑收益	-1,998,461.48	2,038,950.90	-198.01%	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人民币汇兑波动所致。
其他收益	2,546,000.00		—	主要是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所致。
税金及附加	9,264,673.89	53,447,338.01	-82.67%	主要是本期各项应税收入下降以及“营改增”实施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7,774,402.60	18,413,627.73	105.14%	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计提坏账准备及融资融券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22,705,259.15	4,604,161.71	393.15%	主要是上年度中山证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已通过自有资金及已计提但未支付的管理费补偿，本期转回上年度计提的补偿支出所致。

营业外支出	7,696,546.52	23,323,312.66	-67.00%	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较上年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1,784,634.04	159,270,853.16	-61.21%	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应纳税所得减少所致。
净利润	244,582,496.87	483,440,385.71	-49.41%	主要是本期中山证券的净利润减少以及按权益法核算的东莞证券的投资收益下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43,566.33	-2,134,509.25	-1,921.24%	主要是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值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48,957.75	-1,445,686,935.66	-177.44%	主要原因是中山证券本期购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以及融出资金净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762,245.18	619,015,477.60	271.03%	主要原因是中山证券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5,063,279.61	-900,530,575.22	-100.44%	主要是中山证券本期购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及本期收取代理买卖证券款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5、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公司的融资渠道包括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债权融资渠道包括短期融资渠道和长期融资渠道，短期融资渠道主要通过银行间市场进行拆借，通过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短期场外协议回购，发行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和短期收益凭证，长期融资渠道包括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等。公司一直重视融资渠道的拓展，实现了股权融资与债权融资相结合，有力支持了公司的业务发展。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负债总额为278.13亿元，其中短期借款11亿元,信用业务收益权转让7亿元，应付短期融资款15.94亿元,次级债券15亿元,收益凭证4亿元,应付债券17亿元,长期借款13.50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为83.42%，同比提高3.93个百分点，公司在保证偿债能力的同时，适当加大了杠杆。

六、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89,878,335.00	0.00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业务	增资	1,089,878,335.00	4.91%	借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0.00	0.00	否	2017年7月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1,089,878,335.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150223	15 国开 23	689,747,917.05	公允价值计量	395,790,000.00	252,182.94		98,063,606,241.11	97,769,397,324.06	20,159,259.05	690,251,099.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购入
	160208	16 国开 08	488,297,080.60		688,522,800.00	-3,486,168.10		26,046,578,988.67	26,242,702,620.57	19,810,027.29	488,913,000.00		自有资金购入
	170205	17 国开 05	395,539,502.50			-3,153,902.50		47,469,838,964.06	47,074,299,461.56	7,372,994.04	392,385,600.00		自有资金购入
	SG8972	16 滨湖建设 01	312,968,666.38		49,981,136.99			364,315,593.32	101,328,063.93	2,802,606.42	312,968,666.38		自有资金及集合资管计划购入
	140921	17 四川 17	301,631,400.00			-2,833,200.00		904,894,200.00	603,262,800.00	2,026,799.82	298,798,200.00		自有资金购入
	136875	16 华晨 01	200,000,000.00		203,280,000.00	-5,940,000.00				6,060,000.00	197,340,000.00		集合资管计划购入
	140967	17 湖北 11	190,000,000.00			-1,737,550.00		580,000,000.00	390,000,000.00	1,068,237.30	188,262,450.00		自有资金购入
	140805	17 四川 30	190,759,240.00			-2,912,960.00		291,158,840.00	100,399,600.00	-1,641,735.62	186,884,380.00		自有资金购入
	140227	14 国开 27	179,317,980.00			-1,590,300.00		2,948,628,870.00	2,769,310,890.00	2,435,655.59	177,727,680.00		自有资金购入
140804	17 四川 29	170,000,000.00		-812,940.00		270,000,000.00	100,000,000.00	455,158.75	168,096,510.00	自有资金购入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14,905,093,408.76	--	8,822,210,342.44	-115,203,988.75	-3,781,515.08	247,590,298,906.66	238,921,095,694.45	488,527,463.63	14,936,868,952.15	--	--
合计			18,023,355,195.29	--	10,159,784,279.43	-137,418,826.41	-3,781,515.08	424,529,320,603.82	414,071,796,454.57	549,076,466.27	18,038,496,538.5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本表所述证券投资为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根据其股东会授权范围内的投资事项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注:

- 1、对报告期内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境内外股票、基金、债券、信托产品等金融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资金来源、报告期内购入或售出及投资收益情况、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等进行披露。
- 2、对于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相关项目可填不适用。
- 3、本表要求按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公司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情况。
- 4、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 5、报告期损益，包括报告期公司因持有该证券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49,920	49,920	49,920	0	0	0.00%	0	无	0
合计	--	49,920	49,920	49,92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根据中山证券股东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03号”文以及《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中山证券于2017年2月公开发行面值总额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49,920万元。报告期内，中山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中山证券流动资金或营运资金	否	49,920	49,920	49,920	49,920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920	49,920	49,920	49,92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9,920	49,920	49,920	49,92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募投项目结余。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证券经纪、资产管理等业务	1,700,000,000	30,099,044,677.06	5,966,775,259.33	1,040,265,899.63	191,084,623.89	143,877,887.87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证券经纪、资产管理等业务	1,500,000,000	28,631,271,800.98	6,207,379,810.96	2,098,792,440.58	955,670,998.92	772,436,006.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17年9月，公司将所持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全部股金5,937,937股以16,032,429.90元的价格出售给非关联方。	取得投资收益9,032,429.90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实现营业收入104,026.5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9.8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172.1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0.20%；参股公司东莞证券实现营业收入209,879.2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0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957.9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23%。

九、公司破产重整，兼并、分立以及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等重大情况

1、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2、公司兼并购或分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中山证券完成40家证券营业部的设立及工商登记事宜，并领取《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另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8家分支机构的批复》（深证局许可字（2017）85号），核准中山证券在陕西、浙江、哈尔滨等地设立8家证券营业部，上述营业部在2017年均处于筹建期。

经监管部门批准，中山证券将北京车公庄大街证券营业部升级为北京分公司，并于2017年7月18日完成经营许可证换领。

4、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富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享有这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故认定将此四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或其他方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或获取投资回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通过直接持有其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和持有其他方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中享有的权益在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期末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3,100.00	1,153,100.00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0,400.00	1,150,400.00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45,500.00	1,045,500.00
中邮证券金鼎5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6,930,000.00	106,930,000.00
中山证券中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6,470.00	176,470.00
中山证券日月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904.92	8,904.92
合计	110,464,374.92	110,464,374.92

5、重大的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重组其他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证券公司业务。从证券行业层面来看，随着国民经济发展、个人及家庭收入的增加，机构客户和个人客户的投资、融资需求均会持续增加。自2017年以来，中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不断发展完善，证券公司各项传统及创新业务不断发展壮大，证券公司面临较多的市场机会，证券行业各项业务收入有望进一步提高，盈利前景良好。但在证券行业迎来良好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产业升级与转型、业务竞争和人才竞争更加激烈的形势。

随着国家支持保险行业各项利好政策的不断出台，中国保险业面临着重要的发展机遇。目前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日益提高，中国养老保险行业发展潜力巨大、前景广阔。2016年3月公司决定投资保险行业参与出资设立前海华业养老保险有限公司，2016年12月公司决定投资保险行业参与出资设立喜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密切关注证券与保险行业现状和发展变化趋势，及时制定与公司经营现状和资产布局相匹配的投资战略，继续寻找新的投资机会，以保证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为公司股东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公司2018年的经营发展计划

1、公司将积极寻求多元化的融资方式，为公司后续的发展、中山证券本金的补充、市场的拓展提供资金支持。

2、公司将继续加强对中山证券的管控，推进中山证券内控及风险管理工作，提升中山证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运作效率。公司将通过中山证券大力拓展证券业务，通过民营控股上市公司的机制优势提高中山证券的市场化程度，提升中山证券的经营规模和经营业绩。

3、公司将积极推进东莞证券的IPO上市工作，使东莞证券的资本实力更雄厚、业务结构更合理、品牌知名度更高、盈利能力更强。

4、公司将与其它出资人共同积极推进前海华业保险及喜康人寿的筹建及获批后的业务开展。

5、公司将继续积极寻找金融业务的投资机会，使公司的经营和收入规模迈上新的台阶，实现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相关资金安排

2018年，公司用于拓展各项业务资金来源可能有如下方式：1、银行借款；2、公司投资企业的现金分红；3、发行股票、公司债券等其他融资方式。

（四）公司未对2018年作出盈利预测

（五）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证券行业与经济运行周期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均对证券行业有着深刻的影响。最近三年证券行业的发展出现较大起伏，且证券市场的业务竞争激烈，本公司的证券业务受行业竞争、自身资本实力不足等因素影响。本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通过上市公司平台为证券业务的发展提供资本支持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一家非上市证券公司，在过去开展各项业务时受制于净资本不足。中国证监会积极鼓励证券公司壮大资本实力，为更好地把握目前良好的市场环境开展各项证券业务，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有补充资本的需求。本公司可以利用上市公司平台的融资能力优势为中山证券提供充足资金，充实其净资本，以支持其做大做强各项业务。

2、通过市场化的经营理念促进证券业务的发展

本公司将利用民营企业决策效率高的优势，促进中山证券以市场化经营理念及时把握市场机会开拓证券业务，提升中山证券的业绩。

3、完善证券业务的激励机制

为加快中山证券各项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将完善中山证券经营管理人员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中山证券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使中山证券成为一家能吸引优秀业内人才的证券公司平台，从而达到优秀经营人才和公司发展双赢的良好发展局面。

十一、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中山证券严格执行监管机关相关要求，从制度建设、人员配备、系统建设等方面建立了动态的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及补足机制。

中山证券已建立净资本等风控指标监控系统，由专人负责监控风险控制指标变化情况，定期、不定期向中山证券管理层、董事会、股东会和监管部门报告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数据。同时，按照制度规定，开展年度、半年度综合压力测试；在重大投资决策、利润分配及开展新业务前，均对净资本等风控指标的影响进行专项压力测试，并将压力测试结果作为决策的必要依据。

中山证券制定并下发了《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制度》、《压力测试管理办法》、《风险控制指标风险事件应急预案》、《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操作指引》等制度，持续完善相关流程，对中山证券风控指标管理组织体系、监控系统管理、指标监控、预警及报告机制、报表编制与披露、压力测试、应急处理与资本补足机制、档案管理等做出了详细、明确的规定。

中山证券建立资本预警与补足的工作机制，补足途径包括但不限于：外部融资、调整资产结构和业务规模、发行长期次级债务、增资扩股等。报告期内，中山证券通过股东增资有效补充净资本。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净资本为人民币4,324,791,282.52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976,807,724.82元。报告期内中山证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保持持续达标。

十二、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1月—12月	电话沟通	个人	对公司及参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状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中山证券增资事项，东莞证券 IPO 事项等进行沟通，听取投资者意见。
接待次数			76
接待机构数量			0
接待个人数量			76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17日，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派现金89,600,000元。

2016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派现金89,600,000元。

董事会根据公司目前未分配利润的实际情况，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8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00元（含税），拟派现金89,600,000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可分配利润分别为87,408.46万元、35,187.22万元、17,099.71万元，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为23,282.57万元。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26,880.00万元，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89,600,000.00	194,283,167.21	46.12%	0.00	0.00%
2016年	89,600,000.00	365,564,081.34	24.51%	0.00	0.00%
2015年	89,600,000.00	913,220,600.49	9.81%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896,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89,600,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920,054,321.5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董事会根据公司目前未分配利润的实际情况, 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6,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00 元 (含税)。该预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管理层 (蓝永强、刘伟文、张丹丹、张海梅、曾坤林、何浩强)	增持股份	拟自 2017 年 5 月 12 日起的未来六个月内以自有资金、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合计增持总股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2017 年 5 月 11 日	2017 年 11 月 11 日	201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 日, 公司管理层分别通过其本人账户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增持公司股份 1,936,3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 增持金额 3,233.55 万元。增持计划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本期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244,582,496.87 元；列示本期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0.00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483,440,385.71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0.00元。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2,546,000.00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63,144.85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60,738.48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406.37 元。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899.95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899.95元。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享有此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认定将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本期杰询稳进三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1月到期清算，中山证券启源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2月到期清算，杰询执德多策略对冲7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3月到期清算，杰询多策略对冲8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5月到期清算，此四个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17年3月，原中山证券蓝筹成长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变更后中山证券不再享有此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因此不再对其构成控制，故该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富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享有这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故认定将此四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杜小强、肖翔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杜小强 1 年 肖翔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作为共同原告,以佛山市中鸿酒店投资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作为共同被告,就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案	46,635.2	否	未开庭审理	未判决	未判决	2017年5月5日	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5)。
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以江苏北极皓天科技有限公司、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中山证券及江苏北极皓天科技有限公司时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6人作为被告,以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就公司债券交易纠纷向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案	3,709.4	否	未开庭审理,本案由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移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处理。	未判决	未判决	2017年7月27日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27日、2017年8月18日、2018年3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7-57)、《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58)、《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6)。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杨志茂	实际控制人	单位行贿	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	判处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三年	2017年12月14日	《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87)

十三、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2017年3月22日，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开户通知书》，同意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副主承销商资格。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 元)
东莞市新世纪 科教拓展有限 公司	控股股东	借入	0	110,000	0	6.60%	2,077.17	110,000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5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中山证券与新世纪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为公司控股股东新世纪公司非公开发行30亿元公司债券提供主承销服务，新世纪公司按照募集款项总额0.975%的综合融资服务费率向中山证券支付不超过2,925万元的综合融资服务费。中山证券于2017年5月2日与新世纪公司签订《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之承销协议》。本次交易事项得到公司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截止报告期末，该关联交易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2、2017年5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公司董事会同意与新世纪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合同》。本次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得到公司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联交易公告	2017年5月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2017年5月3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将随本年度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中山证券在深入的实地调研基础上，认真分析各方资源禀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紧扣帮扶地区的产业发展内在需求，以推动帮扶地区实现“造血”功能为目的，以产业扶贫为核心抓手，积极探索多渠道、多方式的精准扶贫工作方式。

建立了长效帮扶机制。中山证券已探索组建了公司领导及扶贫县相关领导任站长、副站长的“金融扶贫工作站”，并将金融扶贫工作站的工作宗旨、工作职责、工作方式等具体实施内容正式纳入战略合作协议中，以建立规范化、制度化和长效化的扶贫工作机制；同时，将积极构建帮扶工作责任落实机制、双方主要领导现场及电话会议等会谈机制、重要信息及时交流机制、发动客户积极参与扶贫机制等工作机制，有力保障了扶贫工作的实施。

强化了实地调研工作。为摸清帮扶对象底数，找准帮扶工作切入点，在中山证券主要领导带队实地调研的基础上，将安排、督导投行业务人员组成的工作调研组前往“一县一企”结对帮扶企业开展实地产业调研工作，取得了较为详实、具备参考价值的调研成果，为精准扶贫提供了宝贵的第一手资料。

抓好了金融扶贫工作。在调研的基础上，中山证券将专题研究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积极支持贫困地区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通过产业扶贫的方式，既发挥了中山证券资本市场资源配置功能，拓宽了帮扶地区企业的融资渠道，同时也降低了企业融资成本，提高了企业融资效率，还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帮扶地区产业自我发展能力和造血功能，对稳定就业、壮大税源也起到了一定的间接作用。

积极推动消费扶贫。继续利用好中证互联公司的平台优势，协助推荐结对帮扶县农产品上线金融扶贫综合服务平台。同时，积极发动中山证券广大员工、客户等，购买结对帮扶县的农产品，切实帮助结对帮扶县农户提高收入。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在帮扶对象方面，中山证券新增了两家结对帮扶对象，与湖北省建始县、广西隆林县签署了结对帮扶协议，截至目前，中山证券已与云南省永仁县、贵州省普定县、湖北省建始县、广西隆林县等4个国家级贫困县建立了结对帮扶关系，并与4个结对帮扶县的4家企业建立“一县一企”帮扶关系。在消费扶贫方面，中山证券积极采购帮扶对象当地企业生产的产品，得到了企业和当地政府的好评。在扶贫考核方面，根据《证券公司脱贫攻坚等社会责任履行情况专项评价指标》的评价标准，中山证券2016年脱贫攻坚等社会责任履行情况专项考核得分为1.2分，排名行业第4名。在2016年度分类评级中，扶贫考核项获得满分1分（扶贫考核在分类评级考核中分值权重最高为1分）。扶贫工作为中山证券年度分类评级做出了应有贡献。

在扶贫荣誉方面，基于中山证券在精准扶贫工作中的突出贡献和特色模式，中山证券被授予“最佳产业开发奖”、“2017年扶贫项目融资先锋投行”、“2017年最佳扶贫项目融资案例”等荣誉。在扶贫宣传方面，《证券时报》对中山证券以产业扶贫为主要抓手的扶贫工作模式进行了专题报道，《国际金融报》对中山证券在脱贫攻坚等社会责任履行情况专项评价中取得的优异成绩进行了跟踪报道，有力地提升了中山证券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129.83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40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2 投入金额	万元	89.83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基于中山证券在精准扶贫工作中的突出贡献和特色模式，中山证券被授予“最佳产业开发奖”、“2017年扶贫项目融资先锋投行”、“2017年最佳扶贫项目融资案例”。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下阶段，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将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的指导下，按照既定工作规划与目标，继续推进产业扶贫工作，继续发挥“金融扶贫工作站”功能，继续大力推动消费扶贫、教育扶贫工作，积极协助做好招商推介工作，以加大对已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结对帮扶贫困县的精准扶贫工作力度，继续做好精准扶贫工作。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1月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办理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由“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变更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与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公司住所由“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公司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与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公司住所为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营业执照其他登记项目未发生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完成营业执照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

2、公司于2014年6月17日发行的2014年公司债券至2017年6月17日期满3年，2017年6月19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债券兑付兑息结果反馈表》和《债券兑付兑息收款收据》。公司已按时完成2014年公司债券的本息兑付。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14年公司债券本息兑付完成公告》（公告编号：2017-40）。

3、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元（含税）。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关于公司及公司原董事长涉嫌单位行贿一案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公告》（公告编号：2017-24）、《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39）、《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87）。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7年7月24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按照中山证券3.5元/每元注册资本的价格通过自有资金、自筹资金以现金方式认缴1,089,878,335.00元增资金额。2017年9月19日，本公司与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中山证券在深圳市签署了《增资协议》。2017年9月22日，公司接到中山证券通知，中山证券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其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了注册资本由135,500万元变更为170,000万元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并已就本次增资事项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进行了报备，中山证券本次增资事项已完成，中山证券注册资本已由135,500万元增至170,000万元，本公司对中山证券的持股比例已由66.05%增至70.96%。

2、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根据《关于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范围及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并结合经营发展需要，拟出资2亿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从事另类投资业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17日、2017年1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78）。

3、为进一步完备业务条线，增加利润来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亿元人民币全资设立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开展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设立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79）。2018年1月10日，公司接到中山证券通知，该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

4、东莞证券于2017年5月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1665号）。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和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止审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189,800	1,189,800	1,189,800	0.13%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1,189,800	1,189,800	1,189,800	0.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1,189,800	1,189,800	1,189,800	0.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96,000,000	100.00%				-1,189,800	-1,189,800	894,810,200	99.87%
1、人民币普通股	896,000,000	100.00%				-1,189,800	-1,189,800	894,810,200	99.87%
三、股份总数	896,000,000	100.00%				0	0	896,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5月18日至2017年11月3日，公司董事长蓝永强、董事/总经理刘伟文、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丹丹、董事/财务总监张海梅、董事曾坤林通过其本人账户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增持公司股份354,700股、219,400股【注】、354,500股、355,200股、302,600股。

【注】：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收到刘伟文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操作失误的告知函》，其在执行增持计划时，因在输入交易指令时操作失误，误将“买入”选为“卖出”，于当日以18.85元/股的价格卖出公司股份4,600股，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个别高管因操作失误涉及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75）。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1,189,800股为公司董事长蓝永强、董事/总经理刘伟文、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丹丹、董事/财务总监张海梅、董事曾坤林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蓝永强	0	0	266,025	266,025	高管锁定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按规则增加或解除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
刘伟文	0	0	164,550	164,550	高管锁定股	
张丹丹	0	0	265,875	265,875	高管锁定股	
张海梅	0	0	266,400	266,400	高管锁定股	
曾坤林	0	0	226,950	226,950	高管锁定股	
合计	0	0	1,189,800	1,189,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债	发行日期	发行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7 年 2 月 28 日	4.88%	50,000 万元	2017 年 3 月 13 日	50,000 万元	2020 年 2 月 28 日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3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3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5%	382,110,504	-768	0	382,110,504	质押	339,599,232
杨志茂	境内自然人	7.40%	66,300,000	0	0	66,300,000		
黄海晓	境内自然人	1.09%	9,726,240	+9,726,240		9,726,240		
珠海安赐共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一安赐阳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6,848,027	+6,848,027		6,848,027		
北京燕赵汇金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6,178,732	+6,178,732		6,178,7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3,562,746	-2,997,629		3,562,7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5%	3,135,400	0		3,135,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2,151,774	-961,179		2,151,774		
曾祥美	境内自然人	0.22%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徐俊	境内自然人	0.22%	1,962,081	+1,962,081		1,962,08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已有的资料,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新世纪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志茂先生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未发现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82,110,504	人民币普通股	382,110,504
杨志茂	66,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00,000
黄海晓	9,726,240	人民币普通股	9,726,240
珠海安赐共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安赐阳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848,027	人民币普通股	6,848,027
北京燕赵汇金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178,732	人民币普通股	6,178,7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562,746	人民币普通股	3,562,7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5,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151,774	人民币普通股	2,151,774
曾祥美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徐俊	1,962,081	人民币普通股	1,962,08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已有的资料，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新世纪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志茂先生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未发现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黄海晓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6,548,110 股股份，股东珠海安赐共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安赐阳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6,848,027 股股份，股东北京燕赵汇金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6,067,632 股股份，股东曾祥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2,000,000 股股份，股东徐俊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1,931,381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持股 10%（含 10%）以上的前 5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杨梅英	罗璐萍	1997 年 1 月 14 日	91441900719384674B	80,000 万	科教投资，房地产投资，实业项目投资。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杨梅英	1997年1月14日	91441900719384674B	科教投资，房地产投资，实业项目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4、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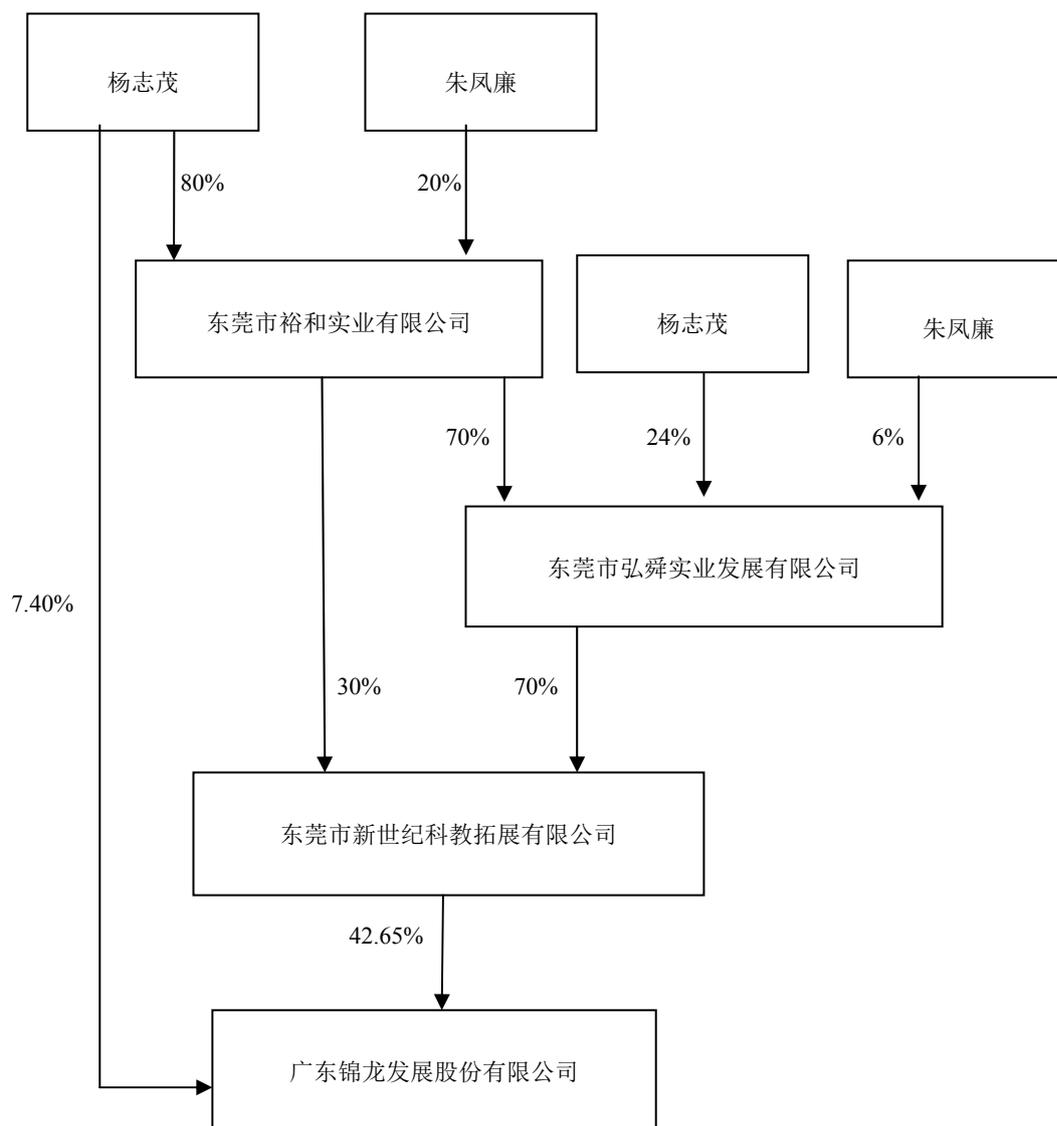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志茂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东莞市弘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实际控制本公司以外，截至2016年1月6日，杨志茂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083，证券简称：博信股份）3,240万股股份（占博信股份总股本的14.09%），为博信股份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杨志茂于2015年11月25日与深圳前海炬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所持有的博信股份3,240万股股份（占博信股份总股本的14.09%）转让给深圳前海炬卓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该部分股份于2016年1月7日完成过户手续，至此杨志茂不再持有博信股份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蓝永强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6年7月4日	2018年6月30日	0	354,700	0	0	354,700
朱凤廉	董事	现任	女	54	2006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0	0	0	0	0
刘伟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5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0	219,400	4,600	0	214,800
张丹丹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9	2010年6月28日	2018年6月30日	0	354,500	0	0	354,500
张海梅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1	2011年6月24日	2018年6月30日	0	355,200	0	0	355,200
曾坤林	董事	现任	男	60	2009年6月29日	2018年6月30日	0	302,600	0	0	302,600
谢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2年6月22日	2018年6月30日	0	0	0	0	0
张敬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4年7月7日	2018年6月30日	0	0	0	0	0
姚作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0	0	0	0	0
杨天舒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9	2009年12月31日	2018年6月30日	0	0	0	0	0
郭金球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2年6月22日	2018年6月30日	0	0	0	0	0
罗序浩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现任	男	30	2015年11月20日	2018年6月3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1,586,400	4,600	0	1,581,8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长：蓝永强，男，51岁，本科学历，曾任甘肃政法学院教师，广东广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广东广大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理总裁；现任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天创时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董事：朱凤廉，女，54岁，本科学历，曾任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执行董事，广东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董事长，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清远市供水拓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环球实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好盈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总经理：刘伟文，男，50岁，法学硕士，曾任广东省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现任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丹丹，女，49岁，本科学历，曾任广州奥桑味精食品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广州时装实业公司副总经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华联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董事、财务总监：张海梅，女，51岁，大专学历，曾任冠富（清远）化纤厂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清远市供水拓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睿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监事，环球实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曾坤林，男，60岁，本科学历，曾任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执行董事；现任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董事，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法务部经理。

独立董事：谢军，男，49岁，会计学博士、教授，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曾任华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组组长，2014年2月起任职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担任会计系教授、学术委员、MPAcc主任，现兼任广东省审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骏丰频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张敬义，男，53岁，MBA硕士，曾任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培训处科员、副科长，中国银行汕头市分行龙湖支行副行长，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人事教育处科长，中国银行广州市白云支行副行长，长沙银行广州分行副行长；现任长沙银行总行专业序列专家（二级），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姚作为，男，54岁，管理学博士，曾任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高级工商管理（MBA）班硕士生导师；现任广东行政学院经济管理教授、硕士生导师，广东省社会责任研究会常务理事，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监事会主席：杨天舒，女，49岁，大专学历，曾任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财务部主任、校务委员会委员、学校董事；现任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部经理，清远市锦弘实业有限公司监事，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监事：郭金球，男，53岁，本科学历，曾在清远市源潭二中和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任教；现任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总校长助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罗序浩，男，30岁，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法学学士，2011年8月入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现任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曾坤林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8月	—	否
杨天舒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年10月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蓝永强	广州天创时尚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5月	—	是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		否
	深圳康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		否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年4月		是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7月		否
朱凤廉	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董事长	2004年5月	—	否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2月		是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		是
	清远市供水拓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否
	东莞市裕和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07年9月		否
	东莞市弘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09年11月		否
	东莞市锦城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4月		否
	东莞市擎珩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12月		否
	东莞市新弘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经理	2016年12月		否
	清远市锦弘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3年11月		否
	东莞市金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是
	睿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2月		否
	环球实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5月		是
	好盈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是
	好盈融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否
	好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否
	永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		否
刘伟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	—	是
张丹丹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6月	—	是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		是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		是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2月		否
张海梅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2月	—	是
	睿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		否
	环球实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		是

曾坤林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	是
谢军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	—	是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7月		是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教授	2014年2月		是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月		是
	广东骏丰频谱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12月		是
张敬义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	专业序列专家 (二级)	2016年4月	—	是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		是
姚作为	广东行政学院	教授	2007年12月	—	是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11月		是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7月		是
杨天舒	清远市锦弘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4月	—	否
郭金球	东莞市新世纪英才学校	总校长助理	2015年9月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姚作为先生在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的独立董事职务已于2018年1月届满离任。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依据公司规模及公司所处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各项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制定；2017年度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为1,182.54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蓝永强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320.69	否
朱凤廉	董事	女	54	现任	33.19	是
刘伟文	董事、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04.39	否
张丹丹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49	现任	179.39	是
张海梅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1	现任	166.2	是
曾坤林	董事	男	60	现任	179.39	否

谢军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23.09	否
张敬义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22.5	否
姚作为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9.9	否
杨天舒	监事会主席	女	49	现任	0	是
郭金球	监事	男	53	现任	0	是
罗序浩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男	30	现任	43.8	否
合计	--	--	--	--	1,182.5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7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7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67
财务人员	74
行政人员	110
业务人员	990
其他人员	132
合计	1,37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081
大专	234
大专以下	58
合计	1,373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薪酬制度和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包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福利等。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重视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与全面发展。2017年公司组织员工进行了一系列的培训活动。此外，公司多次外派员工参加行业研讨会、交流会等活动，进一步拓宽了员工对于行业发展的认知，在交流中提升了自身的业务能力与知识水平。

2018年，公司将继续根据公司发展要求开展各类培训，着力构建多层次员工培训发展体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下设各类专门委员会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发展战略委员会：蓝永强先生、刘伟文先生、曾坤林先生，其中蓝永强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 2、提名委员会：张敬义先生、谢军先生、朱凤廉女士，其中张敬义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 3、审计委员会：谢军先生、姚作为先生、张丹丹女士，其中谢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姚作为先生、张敬义先生、张海梅女士，其中姚作为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七、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2017年，中山证券在营销人员管理方面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升级管理系统并优化相关流程，提高分支机构营销管理水平，持续规范营销人员执业行为。

1、按照《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等的要求，中山证券制定了一系列营销人员管理制度，对营销人员管理的组织管理架构、各职能部门的职能进行了明确的界定，并对人员招聘、合同管理、培训管理、执业资格与证书管理、信息查询、档案管理、绩效考核、客户回访、客户投诉、风险管理等各方面做了详细规范。

2、中山证券建立有完整的营销管理组织架构。零售业务事业部是中山证券营销人员管理的归口部门，负责建立健全营销人员管理制度，指导分支机构营销人员管理，并落实日常业务监督；总部相关职能部门根据自身职责行使业务管理和业务支持的职能，实现合理的分权制衡职能和互相监督职能；分支机构是开展营销活动的基本业务单位，在零售业务事业部的领导下，严格落实中山证券营销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定，对营销人员的授权范围、业务职责、组织控制、绩效考核及禁止行为等方面进行管理，并采取前、中、后台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防止营销人员在执业过程中发生违法违规行，保护客户的合法权益。

3、中山证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对营销人员及其执业行为进行统一管理和风险监控，贯彻落实各项内控机制；确实落实合规执业的考核力度，将规范营销人员执业行为纳入分支机构全年整体绩效考核中。

4、中山证券高度重视营销人员有关的技术系统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着重建立了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简称CRM系统）、展业宝APP、在线培训系统等营销管理及支持系统。其中CRM系统在2017年实现了更新换代，集成了多个营销管理模块，进一步强化营销管理的系统化、流程化、电子化。总部配备专人负责系统运营，指导各分支机构做好运行管理，目前系统运行平稳。

5、中山证券CRM系统设立有营销人员风控管理模块，对营销人员的异常行为及其客户的异常操作、异常交易和异常资

金流动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并及时预警。风险管理部、零售业务事业部、分支机构配备有相应风控人员，对监控到的预警信息进行及时处理。

6、持续优化营销人员管理流程，包括入职流程、合同签署流程、执业资格及证书管理流程、关系管理流程等，提升整体效率。

7、中山证券极为重视营销团队的建设，将继续扩大营销团队，同时加强营销培训体系的建设，举办营销竞赛活动，选拔优秀人才，营造人人争优的积极氛围。

2017年中山证券营销人员数量有较大增长：截至12月底，中山证券营销人员数量共计773人，其中员工制营销人员165人，证券经纪人608人，全年增加279人（2016年末营销人员数量494人），增长率56%，实现了营销团队的较快增长。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的经营运作。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执行，在公司治理的制度和规范运作等方面与证监会的要求基本不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公司股东与股东大会：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都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控股股东对本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召开董事会会议，保障和发挥董事会的管理、决策职能。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选聘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会议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和召开，对董事会和管理层进行监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全面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职责。

5、关于利益相关者：本公司尊重银行及其它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并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本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增加了公司透明度，切实发挥了保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作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没有在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资产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

3、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设立独立账户。

4、机构方面：本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完整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机构和人员重叠的现象。

5、业务方面：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91%	2017 年 1 月 9 日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参与出资设立保险公司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 年 1 月 10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0.49%	2017 年 6 月 29 日	《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44）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13%	2017 年 7 月 24 日	《关于参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 年 7 月 25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56）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41%	2017 年 9 月 13 日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7 年 9 月 14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67）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27%	2017 年 12 月 11 日	《关于中山证券增加拟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中山证券设立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8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7年3月16日	《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同意中山证券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年3月1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7年4月27日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获通过	无需披露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7年5月2日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关于同意中山证券与新世纪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年5月3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9）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7年6月6日	《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7年6月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34）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7年7月6日	《关于参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年7月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45）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17年7月13日	《关于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7年7月14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49）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7年8月21日	《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年8月22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59）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7年8月28日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7年8月29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63）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7年10月30日	《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获通过	无需披露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2017年11月20日	《关于中山证券增加拟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中山证券设立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年11月21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77）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	2017年11月30日	《关于公司向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7年12月1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81）

2、本报告期监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年3月16日	《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年3月17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年4月27日	《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获通过	无需披露	—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年5月2日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7年5月3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0）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7年8月21日	《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获通过	2017年8月22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60）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7年10月30日	《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获通过	无需披露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投票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蓝永强	董事长	11	11	0	0	0	否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议案	5
朱凤廉	董事	11	10	1	0	0	否		4
刘伟文	董事 总经理	11	11	0	0	0	否		4
张丹丹	董事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1	11	0	0	0	否		5
张海梅	董事 财务总监	11	11	0	0	0	否		5
曾坤林	董事	11	11	0	0	0	否		4
谢军	独立董事	11	11	0	0	0	否		4
张敬义	独立董事	11	11	0	0	0	否		5
姚作为	独立董事	11	11	0	0	0	否		5

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2017年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1) 认真读了公司2016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和交流；

(3)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4) 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6年度审计报告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并对财务报告进行了表决，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形成意见：“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16年度审计意见没有异议，经会计师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中，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能够真实、全面反映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同意将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2016年度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

(5) 2016年度年审过程中，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及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广东证监局关于2016年度报告工作的相关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较好地完成了2016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

此外，审计委员会还认真审阅了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2017年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听取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16年度的述职及自我工作评价的汇报，并根据2016年度的业绩情况及工作分工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绩效评价，提出了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在表决通过后，报送了公司董事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认为该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规模及公司所处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盈利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发展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发展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2017年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发展战略委员会对中山证券拟设立另类投资子公司及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公司参与中山证券增资等事项进行了研究和讨论，提出了宝贵的意见。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开展日常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生新提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情况。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1、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杨天舒	监事会主席	5	5	0	0	同意全部议案
郭金球	监事	5	5	0	0	
罗序浩	监事 证券事务代表	5	5	0	0	

2、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和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公司证券业务需要开展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在2017年结合其经营管理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不断深化合规管理工作，保障证券业务的持续规范发展。

1、中山证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中山证券严格按照《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和《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和执行合规管理制度，建立合规管理机制，防范合规风险。中山证券合规管理覆盖所有业务、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层级子公司及全体工作人员，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中山证券建立了与自身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总部部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按照董事会-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合规法务部-总部业务部门合规团队或合规专员/总部职能部门合规联络人的模式设置。分支机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按照董事会-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合规法务部-零售业务事业部合规团队-分支机构合规管理人的模式设置。

中山证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重视中山证券经营的合规性。中山证券董事会决定中山证券的合规管理目标，对中山证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承担责任，履行审议批准合规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年度合规报告、建立与合规总监的直接沟通机制等合规管理职责。中山证券监事会履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合规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发生重大合规风险负有主要责任或者领导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等合规管理职责。中山证券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对中山证券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履行建立健全合规管理组织架构，遵守合规管理程序，配备充足、适当的合规管理人员，并为其履行职责提供充分的人力、物力、财力、技术支持和保障等合规管理职责。中山证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其分管领域的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履行提醒、督导分管领域下属各单位负责人认真履行合规管理职责，落实合规管理要求等合规管理职责。中山证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各层级子公司负责人负责落实本单位的合规管理目标和要求，对本单位合规运营承担责任，履行建立并完善本单位的合规管理制度与机制，将各项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要求嵌入业务管理制度与操作流程中等合规管理职责。中山证券全体工作人员对其执业行为的合规性承担责任，履行积极参加合规培训和合规宣导活动、在执业过程中充分关注执业行为的合法合规性等合规管理职责。

中山证券合规总监作为中山证券合规负责人，直接向中山证券董事会负责，对中山证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中山证券合规法务部，按照合规总监的安排履行合规审查、合规咨询等合规管理职责。中山证券各业务部门、各分支机构根据需要设置合规管理团队或合规管理人员，履行协助本单位负责人在业务开展前充分论证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有效评估业务的合规风险，主动避免开展存在合规风险的业务等合规管理职责。

2017年，为落实《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等新规要求，中山证券全面修订完善了《合规管理基本制度》、《总部部门合规管理制度》、《分支机构合规管理制度》等合规管理制度，为宣导合规文化和规范工作人员执业行为，对《合规手册》进行了全面更新，并制定了《工作人员执业行为准则》。

2、中山证券合规法务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情况

2017年，合规法务部在合规总监领导下，中山证券合规审查、合规咨询、合规检查、合规监测、合规报告、反洗钱、信息隔离墙等合规管理工作持续开展，加强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零售业务及互联网金融业务等各项业务的合规管理工作，顺应从严监管的监管环境变化，全心全力为中山证券各单位提供合规法务支持，并妥善处理法律诉讼和客户权益纠纷，维护中山证券利益和合法权益，提升中山证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中山证券合规法务部根据监管规定、内部管理要求，对业务、专项工作共开展了12次合规检查（含合规法务部主导的合规检查或联合稽核审计部、零售业务事业部等其他部门进行的检查），包括“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准备工作合规检查”、“2017年8月、2017年11月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经营情况合规检查现场检查”、“互联网金融部信息系统外部接入情况检查”、“风险揭示‘双录’工作执行情况合规检查”、“资产管理业务合规检查”等等。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求有关部门及

时整改并完善管理机制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中山证券稽核审计部报告期内完成的稽核情况

2017年，中山证券稽核审计部按照“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的监管要求和年度工作计划，围绕中山证券业务的发展与创新，转变观念，强化监督与服务，向中山证券提交各类审计报告近40份，揭示了中山证券在管理、执行等环节面临的各类风险，助力中山证券经营管理层更加全面了解中山证券业务经营和风险控制状况，促进中山证券的规范经营及制度和流程的持续完善，为中山证券的经营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满足了监管要求，较好履行了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

2017年，中山证券稽核审计部在中山证券证券营业部经理强制离岗期间开展了7家营业部经理强制离岗期间的现场审计；完成2家营业部的常规审计；配合中山证券机构和人员调整，完成了2位中山证券高管、1位总部部门负责人和21家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离任审计；对中山证券信息系统进行专项审计，出具了中山证券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系统建设合规、系统应用绩效审计报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的有关规定，对2017年中山证券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审计；主导开展中山证券2016年度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工作，出具了中山证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报告期内对审计发现问题进行集中汇总反馈，并在后续审计项目中持续跟进整改情况。此外，参与了中山证券各项招投标工作，配合完成其他与稽核审计相关工作。稽核审计部作为中山证券内控部门，在防范风险，规范经营和促进管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依据“分级授权、分工负责”的管理原则，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经营绩效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业绩情况及工作分工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提出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在表决通过后，报送公司董事会。通过实施以上的绩效考核机制，有效地提高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了工作效率和业务创新精神，对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和提高经营效益起到了较好的促进作用。

十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外部监督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建设，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操作流程，建立了覆盖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各层级，贯穿决策、执行与监督各环节，覆盖公司及子公司各种业务和管理事项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

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内审部和其他内部机构在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和评价方面的职责权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及其实施情况的有效性及对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和核查；监事会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和质询，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内审部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定期、不定期监督检查，确保了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制衡并相互调节。

十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

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十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和财务管理体系，健全财务报告各环节授权批准机制，制定并不断完善相应的规章制度，规范了公司财务报告控制流程，明晰各岗位职责，并充分发挥会计信息技术在业务核算、收入与成本费用支出等方面的管理，切实保障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3月22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2) 被外部审计出具保留意见或无法出具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 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p> <p>(2) 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p>	<p>出现下列事件或迹象的，公司认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 发生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事项；</p> <p>(2)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内部控制体系失效，严重影响公司战略目标或经营目标的实现；</p> <p>(3) 受到监管处罚，对公司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或重大损失；</p> <p>(4) 业务操作出现重大失误，致使重要业务活动长期中断，对业务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并对公司声誉造成严重负面影响；</p> <p>(5)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总额的 0.5%；</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1%；</p> <p>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10%，错报≥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损失<利润总额的 10%；</p> <p>重大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10%。</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内部控制审计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098 号</p>	
<p>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龙股份”）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锦龙股份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锦龙股份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国注册会计师：杜小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国注册会计师：肖翔</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国·上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3 月 22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17 中山 01	136986	2017 年 2 月 28 日	2020 年 2 月 28 日	50,000	4.8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 年计息，不计复利。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 一次还本，最后一期 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 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 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 付情况	无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 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 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 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工业园区星阳 街 5 号	联系人	王秋鸣	联系人电话	0512-62938152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100022）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p>根据中山证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满足中山证券业务运营需要，调整债务结构，补充营运资金等用途。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营运资金，资金的主要投向为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以及证券投资自营业务。</p> <p>发行人需从债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提取资金的，应提前 5 个工作日向账户监管人提交加盖发行人《指令授权通知书》预留印章的划款指令以及资金用途证明（如非原件，需加盖发行人公章），账户监管人对发行人提交的划款指令及资金用途证明进行形式审查，认为资金用途符合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账户监管人予以办理；不符合募集资金用途的，账户监管人有权拒绝执行。东吴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共同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东吴证券应当依据资金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检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发行人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的调查与问询。</p>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经联合信用于2017年6月23日出具跟踪评级，评定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中山01”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一）增信机制

不适用，本次债券信用发行，无其他增信措施。

（二）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利息和本金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

1、利息的支付

（1）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2月28日，利息登记日为付息日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本金的偿付

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0年2月28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3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次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中山证券为按时、足额偿付本次债券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

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本次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1、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中山证券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决议并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中山证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中山证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次债券发行后，中山证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次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中山证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中山证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中山证券的相关财务资料，并在中山证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中山证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及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作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山证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中山证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7、发行人承诺

根据中山证券于2015年8月29日出具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中山证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 限制债务及对外担保规模；
- (2) 限制对外投资规模；
- (3) 限制向第三方出售或抵押主要资产；
- (4) 调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等；
- (5) 限制利润分配。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约定履行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78,717.55	99,301.59	-20.73%
流动比率	121.01%	129.30%	-8.29%
资产负债率	83.42%	79.49%	3.93%
速动比率	121.01%	129.30%	-8.2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83%	4.77%	-1.94%
利息保障倍数	1.86	5.39	-65.4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92	-8.76	-13.2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21	6.78	-67.4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利息保障倍数较去年同期减少65.49%，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2、EBITDA利息保障倍数较去年减少67.40%，主要原因是公司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减少以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次级债付息兑付

2017年8月10日完成支付16中山01利息1,000万元，16中山02利息1,590万元；2017年10月16日支付15中山01利息2,300万元，15中山02利息3,630万元。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 1、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银行贷款。
- 2、报告期内偿还了金融机构借款合同共10,000万元，其中国投泰康有限公司1,000万元，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9,000万元。
- 3、公司的借款不存在展期及减免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中山证券严格履行了相关约定和承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1、公司经营范围由“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变更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与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完成营业执照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

2、公司累计新增借款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公司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

2017-17、2017-36、2017-72、2017-76）。

3、关于公司及公司原董事长（原法定代表人）涉嫌单位行贿一案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公告》（公告编号：2017-24）、《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39）、《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87）。

4、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主体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9、2018-02）。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年3月21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杜小强、肖翔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097 号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融出资金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贵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所述，2017年12月31日，中山证券融资融券业务形成的融出资金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059,010,068.11元。

根据中山证券的会计政策，中山证券采用个别认定和余额百分比相结合的方式对融出资金计提减值准备。采用个别计提方式计提减值准备时，中山证券需考虑个别客户的抵押物价值、可回收金额等因素。上述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涉及中山证券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且结果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中山证券融出资金的减值准备估值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检查中山证券管理层识别减值迹象，评估和计量融出资金减值的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

关注涉及风险敞口的事项及其计量；

关注对抵押物的估值并与相关市场参数相互印证；

评价中山证券管理层减值计量判断的合理性。

（二）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所列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山证券认定4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这些产品的资产总额为10,532,069,607.87元。

中山证券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或投资者角色。中山证券管理层需就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时，中山证券管理层对中山证券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力进行评估，综合考虑中山证券合计享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或承担风险敞口等因素评估中山证券从这些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联系。

由于确认是否控制涉及中山证券管理层重大判断，其结果直接影响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属于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确定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检查中山证券确定相关合并范围的程序与方法；

获取结构化主体的相关合同，了解合同规定的管理人和持有人在结构化主体中权力；

复核中山证券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收益情况，包括持有基金份额应当享有的收益和作为管理人应当收取的管理费等；

评估结构化主体是否符合纳入合并范围的条件。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减值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所列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贵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09,965,204.92元，其中减值准备余额为0.00元。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贵公司管理层考虑该等金融资产是否有客观性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迹象。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是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存在减值迹象的客观证据；被投资单位发生严重财务困难等是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存在减值迹象的客观证据。

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金额重大，其减值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认

为该项属于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识别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所作出的判断，该评估基于该金融工具的市场价格，同时，我们还评估了管理层判断该工具符合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低于其成本值标准的合理性，并将其与行业惯例进行了比较。

对于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我们评估了被投资单位的财务状况。

对于发生减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我们测试了管理层计提的减值准备的金额。我们在测试过程中评估了用于减值准备的模型和参数（如市场价值、被投资单位的财务信息）。我们也对管理层的计算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杜小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翔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4,581,111,135.06	5,225,792,236.10
其中：客户存款	3,812,116,186.77	3,430,267,793.27
结算备付金	107,008,640.46	1,267,390,819.03
其中：客户备付金	-53,870,390.11	1,179,850,680.41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3,037,123,160.65	2,128,387,746.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05,118,503.60	10,023,304,879.43
衍生金融资产	317,317.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55,121,827.27	1,624,021,861.10
应收款项	63,317,677.89	137,329,648.29
应收利息	464,328,452.72	274,055,898.61
存出保证金	539,106,226.40	541,921,459.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9,965,204.92	320,066,57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537,700,260.91	2,324,042,338.28
投资性房地产	1,094,359,100.00	1,090,801,000.00
固定资产	79,795,936.68	57,810,172.99
在建工程	202,449,433.98	124,908,611.03
无形资产	449,081,750.04	461,473,903.56
商誉	403,806,226.77	403,806,22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157,255.17	98,874,543.82
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资产	70,187,338.28	64,015,422.06
资产总计	33,341,055,448.55	26,168,003,336.93
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594,110,000.00	542,640,000.00
拆入资金		3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1,021,154,831.79
衍生金融负债	123,800.00	1,709,581.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718,768,270.63	5,235,535,658.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4,088,087,208.34	4,904,049,028.20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0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73,420,655.25	638,879,500.05
应交税费	48,392,710.20	85,156,053.34
应付款项	205,381,663.29	310,083,126.16
应付利息	118,103,440.01	89,843,641.54
预计负债	6,720,070.00	20,500,170.83
长期借款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3,599,354,716.98	2,998,861,463.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12,629.14	18,450,411.72
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负债	4,725,240,507.59	3,133,797,789.01
负债合计	27,813,252,771.37	20,800,661,255.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6,000,000.00	8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8,119,647.99	713,953,072.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297,787.28	54,430,325.01
盈余公积	178,506,901.52	164,815,032.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20,054,321.53	1,829,063,023.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5,978,658.32	3,658,261,453.08
少数股东权益	1,811,824,018.86	1,709,080,628.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7,802,677.18	5,367,342,08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341,055,448.55	26,168,003,336.93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货币资金	239,994,059.10	748,363,830.55
其中：客户存款		
结算备付金		
其中：客户备付金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1,734,927.33	1,994,146.12
应收利息		
存出保证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3,180,000.00	170,1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6,140,959,532.03	4,825,253,282.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0,477.75	3,244,420.93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56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资产	1,025.93	1,719.47
资产总计	6,548,251,582.14	5,749,037,399.31
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67,299.38	239,533.04
应付款项	267,618.10	266,575.16
应付利息	31,093,719.18	39,753,121.77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应付债券	1,191,574,357.97	1,488,986,342.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负债		
负债合计	3,673,202,994.63	2,979,245,572.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6,000,000.00	8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3,452,638.40	733,452,638.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331,416.70	25,672,446.29
盈余公积	174,046,110.01	160,354,240.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3,881,255.80	954,312,501.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5,048,587.51	2,769,791,827.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48,251,582.14	5,749,037,399.31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74,810,934.17	1,891,376,457.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19,495,159.01	1,399,587,008.6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99,472,733.71	290,687,852.7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44,330,393.53	938,954,462.46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46,020,414.21	145,544,670.83
利息净收入	-544,062,973.69	-97,181,460.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列示）	1,006,681,734.80	643,262,588.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531,114.94	327,068,126.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列示）	-132,215,836.33	-84,913,816.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列示）	-1,998,461.48	2,038,950.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6.37	-899.95
其他收益	2,546,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4,362,905.49	28,584,086.19
二、营业支出	883,452,515.89	1,229,946,067.98
税金及附加	9,264,673.89	53,447,338.01
业务及管理费	831,016,642.89	1,153,024,008.94
资产减值损失	37,774,402.60	18,413,627.73
其他业务成本	5,396,796.51	5,061,093.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列示）	291,358,418.28	661,430,389.82
加：营业外收入	22,705,259.15	4,604,161.71
减：营业外支出	7,696,546.52	23,323,312.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列示）	306,367,130.91	642,711,238.87
减：所得税费用	61,784,634.04	159,270,853.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列示）	244,582,496.87	483,440,385.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582,496.87	483,440,385.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净利润	194,283,167.21	365,564,081.34
少数股东损益	50,299,329.66	117,876,304.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43,566.33	-2,134,509.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32,537.73	849,845.2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32,537.73	849,845.2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9,520,863.29	-1,423,173.45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11,674.44	2,273,018.6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11,028.60	-2,984,354.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438,930.54	481,305,876.4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150,629.48	366,413,926.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88,301.06	114,891,949.88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66,700,268.91	171,969,348.5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	-190,607,001.76	-169,384,111.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列示）	457,311,883.68	341,354,360.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3,831,777.78	331,084,553.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列示）		
汇兑收益（损失以“-”列示）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3.01	-899.95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34,270,460.15	35,050,653.49
税金及附加	17,569.15	86,593.80
业务及管理费	34,057,879.12	34,964,325.92
资产减值损失	195,011.88	-266.23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	232,429,808.76	136,918,695.06
加：营业外收入	430,814.61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003,862.99	313,804.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003,862.99	313,804.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8,003,862.99	313,804.4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856,760.38	137,232,499.55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257,240,484.48	-1,124,337,078.4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71,738,925.50	2,292,127,121.1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0,000,000.00	-1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377,073,941.74	558,185,780.24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59,804,560.7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92,985.93	43,323,16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534,631.31	1,779,103,549.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支付净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926,357,015.86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815,961,819.86	1,218,834,736.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1,155,995.45	553,148,901.2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3,467,911.94	739,037,36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466,024.86	371,086,665.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905,558.47	342,682,81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314,326.44	3,224,790,485.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48,957.75	-1,445,686,935.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032,429.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97,676.00	10,269,806.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56.14	469,437.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50,062.04	10,740,29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4,828,167.60	82,838,361.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28,167.60	86,638,36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78,105.56	-75,898,06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621,66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621,66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45,260,000.00	2,331,2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640,55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3,881,665.00	4,031,880,55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3,790,000.00	2,775,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060,843.92	318,055,617.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575.90	319,319,46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7,119,419.82	3,412,865,080.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6,762,245.18	619,015,47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998,461.48	2,038,950.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5,063,279.61	-900,530,57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80,144,982.69	7,380,675,557.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15,105.83	1,259,862.0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6,901.58	3,100,18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2,007.41	4,360,052.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支付净额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12,329.60	18,040,92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30.15	83,857.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29,936.58	18,836,88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67,996.33	36,961,67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5,988.92	-32,601,61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032,429.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447,676.00	10,269,806.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480,202.99	10,269,80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9,878,335.00	2,7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3,580.20	19,7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9,941,915.20	3,819,72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61,712.21	6,450,086.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8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100,640,55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1,000,000.00	2,889,240,55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1,775,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7,993,494.42	210,814,570.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8,575.90	319,069,46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262,070.32	2,305,374,03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737,929.68	583,866,52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8,369,771.45	557,714,991.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363,830.55	190,648,839.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994,059.10	748,363,830.55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13,953,072.23		54,430,325.01	164,815,032.01		1,829,063,023.83	1,709,080,628.56	5,367,342,08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6,000,000.00				713,953,072.23		54,430,325.01	164,815,032.01		1,829,063,023.83	1,709,080,628.56	5,367,342,08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33,424.24		-41,132,537.73	13,691,869.51		90,991,297.70	102,743,390.30	160,460,595.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132,537.73			194,283,167.21	48,288,301.06	201,438,930.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7,621,665.00	117,621,665.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7,621,665.00	117,621,66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5.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91,869.51		-103,291,869.51	-69,000,000.00	-158,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91,869.51		-13,691,86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69,000,000.00	-158,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833,424.24						5,833,424.2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5,833,424.24						5,833,424.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08,119,647.99		13,297,787.28	178,506,901.52		1,920,054,321.53	1,811,824,018.86	5,527,802,677.18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13,952,514.06		53,580,479.77	125,679,014.21		1,592,234,960.29	1,623,686,644.04	5,005,133,612.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6,000,000.00				713,952,514.06		53,580,479.77	125,679,014.21		1,592,234,960.29	1,623,686,644.04	5,005,133,61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17		849,845.24	39,136,017.80		236,828,063.54	85,393,984.52	362,208,469.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49,845.24			365,564,081.34	114,891,949.88	481,305,876.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8.17						-29,497,965.36	-29,497,407.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5. 其他					558.17						-29,497,965.36	-29,497,407.19
(三) 利润分配								39,136,017.80		-128,736,017.80		-8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36,017.80		-39,136,017.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89,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13,953,072.23		54,430,325.01	164,815,032.01		1,829,063,023.83	1,709,080,628.56	5,367,342,081.64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25,672,446.29	160,354,240.50		954,312,501.94	2,769,791,82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25,672,446.29	160,354,240.50		954,312,501.94	2,769,791,82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8,003,862.99	13,691,869.51		129,568,753.86	105,256,760.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003,862.99			232,860,623.37	194,856,760.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691,869.51		-103,291,869.51	-8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691,869.51		-13,691,86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89,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12,331,416.70	174,046,110.01		1,083,881,255.80	2,875,048,587.51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080.23		25,358,641.80	121,218,222.70		946,129,824.68	2,722,158,769.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080.23		25,358,641.80	121,218,222.70		946,129,824.68	2,722,158,769.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58.17		313,804.49	39,136,017.80		8,182,677.26	47,633,057.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3,804.49			136,918,695.06	137,232,499.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8.17						558.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58.17						558.17
(三) 利润分配								39,136,017.80		-128,736,017.80	-8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136,017.80		-39,136,017.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89,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6,000,000.00				733,452,638.40		25,672,446.29	160,354,240.50		954,312,501.94	2,769,791,827.13

法定代表人：蓝永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浩强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概况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广东金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以粤办函（1997）11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87号、88号文批准于1997年4月9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4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由清远市纺织工业总公司等五家公司共同发起向本公司投入资本总额合计150,288,845.32元，其中股本50,096,300.00元，资本公积金100,192,545.32元；同时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707,000股（含公司职工股1,670,700股），共募集资金121,626,960.00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其中转入股本16,707,000.00元，其余资金转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实收股本为66,803,3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于2001年7月16日获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2001年12月21日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纺织、化纤长丝生产、房地产开发。2004年11月15日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2006年3月27日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2009年11月25日，本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44000000002123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年7月21日，本公司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MA4URYHQ25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蓝永强，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与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第十二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896,000,000.00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3月21日批准报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和其他主体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杰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主体名称
中山证券稳健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山证券富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

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分账制，外币业务按上期末汇率记账，期末对货币性外币项目按期末汇率进行调整，差额计入当期汇兑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以赚取价差为目的而购入的股票、基金、债券等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这类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均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红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b) 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买入并持有的衍生性金融资产，如认购权证、认沽权证、股指期货合约形成的资产等，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这类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均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红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公司处置的衍生金融资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c) 其他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有明确意图持有至到期且具有固定或可确定收回金额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确认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实际支付价款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

公司通过信托公司、银行等投资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信托产品、委托贷款、银行理财产品等非衍生金融资产，确认为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通过提供服务或劳务，或代收代付证券清算款等业务形成的债权确认为应收款项。应收款项按向提供劳务对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或代收代付金额等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公司收回应收款项后，按取得的价款与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没有划分为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的非衍生金融资产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①公司买入并持有的，未划分在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的股票、基金、债券等；②公司持有的对上市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限售股权；③公司持有的集合理财产品；④公司直接投资业务形成的投资中，在被投资公司上市后，且公司对被投资公司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于被投资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将该项投资转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其公允价值变动额，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承担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发行或创设的权证所承担的负债、股指期货合约形成的负债等确认为衍生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按期末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的差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

B、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其终止确认、摊销时产生的收益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将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作为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且符合套期保值会计运用条件的，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采用套期保值会计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资产负债表日有成交价，以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资产负债表日无成交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以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如资产负债表日无成交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公司将指定专门部门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该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

(2) 交易所首次发行未上市的股票、债券和权证等，公司将指定专门部门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该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

(3)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交易所发行未上市股票，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估值。

(4) 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估值。

(5)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如果资产负债表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资产负债表日该股票的价值。如果资产负债表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按以下公式确定该股票的价值：

$$FV=C+(P-C) \times (DI-Dr) / DI$$

其中：FV 为资产负债表日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价值；

C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因权益业务导致市场价格除权时，应于除权日对其初始取得成本作相应调整）；

P 为资产负债表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I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r 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锁定期，即资产负债表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资产负债表日当天）。

（6）对交易明显不活跃的、交易市价无法真实反映投资品种价值的或交易所停止交易的投资品种等，公司将指定专门部门在谨慎性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该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对于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公司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每日公布的估值数据作为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则计提减值准备。

（1）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 50%、或其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时间超过 1 年、或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综合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则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在了客观减值证据，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7、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使用远期外汇合约、利率掉期、利率互换和股指期货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分别规避汇率、利率和证券价格变动等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公允价值从活跃市场上的公开市场报价中取得（包括最近的市场交易价格等），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例如：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公司对场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贷估值调整及债务估值调整，以反映交易对手和公司自身的信用风险。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 2、押金和员工周转金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 3: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

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公允价值计量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且满足下列条件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1)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2) 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5	1.90-6.33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无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

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中山证券网站	10	受益年限
交易席位费	10	受益年限
软件	5	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48年3个月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且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年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商誉

本公司的商誉是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不进行摊销，但每年末需进行减值测试。

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23、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5、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手续费收入及佣金收入

（1）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于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予以确认。

（2）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

证券承销收入：于承销服务已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承销协议约定的金额或比例确认收入。

证券保荐业务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于各项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3）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者定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受托投资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成本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6、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所取得价款与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帐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等时，将原计入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8、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除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在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

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下，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当期收入。

28、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公司应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公司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两种情况：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

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1、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资金借给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确认为融出资金。融出资金按借给客户资金的本金计量。

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自有的证券借给客户，约定到期后客户需归还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债权（融出证券）。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融资融券业务中与客户协议确定的融资融券金额（额度）、期限、利率等按期确认利息收入。

32、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33、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经营方式，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 （1）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

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 (1) 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 (2) 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资产管理业务的核算方法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受托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受托经营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独立核算。公司受托集合资产管理业务，比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不同集合资产计划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并于每个估值日对集合资产计划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估值。

四、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部分“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

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对特定目的实体具有实际控制权，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1)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五、代理发行证券核算办法

1、全额包销方式

在按承购价格购入待发证券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发行价格抵减承购价及相关发行费用后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则按承销价款，转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余额包销方式

公司在收到代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约定的承销价格转为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代理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3、代销方式

公司在收到代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只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承销业务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为收入。

六、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与公司自有资金分开核算，并在“货币资金”项目中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七、期货业务核算办法

1、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期货公司对质押品采用备查登记方法进行核算。以国债质押的，按同日该品种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价中较低价格作为基准价；以标准仓单质押的，按该品种最近已交割合约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作为基准价，质押价不高于基准价的80%。

2、实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在进行实物交割时，由期货交易所就实物交割进行买卖方配对，并通知买方会员和卖方会员，由买卖双方会员交换实物信息。然后，卖方开具增值税发票，并通过卖方会员交给买方会员，由买方会员交给买方客户。

公司根据交割货款金额收取货款或扣减其保证金，设置“应收货币保证金”科目反映买方客户的交割货款，设置“应付货币保证金”科目反映卖方客户的交割货款。对于以实物交割形式了结的合约，按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先作对冲平仓处理，再依据交割单据，按实际收到的货款或实际支付的交割货款与客户进行货款结算。

八、一般风险准备计提

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九、交易风险准备计提

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不低于净利润（减弥补亏损）的 10%计提交易风险准备。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3)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本期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244,582,496.87 元；列示本期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列示上期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483,440,385.71 元；列示上期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0.00 元。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 2,546,000.00 元。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63,144.85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60,738.48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2,406.37 元。上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899.9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899.95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

公司按最新要求，财务报表格式由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为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财务报表科目发生了变化，其中资产负债表变化：母公司其他应收款重分类至应收款项，母公司其他应付款重分类至应付款项，母公司存货重分类至其他资产；利润表变化：母公司财务费用根据款项性质分别重分类至利息净收入及业务及管理费，母公司投资收益划分至营业收入项下列示；现金流量表变化：收到利息收入重分类至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无

2、税收优惠

无

3、其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57号“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0,138.26	241,470.93
银行存款	4,554,821,341.43	5,208,254,722.94
其他货币资金	25,999,655.37	17,296,042.23
合计	4,581,111,135.06	5,225,792,236.10

其他说明
按币种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88,265.82			239,467.23
港币	2,240.00	0.83591	1,872.44	2,240.00	0.89451	2,003.70
小计			290,138.26			241,470.93
银行存款：						
其中：客户资金：						
人民币			3,563,645,453.64			3,093,567,288.90
美 元	873,287.93	6.53420	5,706,238.00	1,535,901.90	6.93700	10,654,551.44
港 币	16,051,691.00	0.83591	13,417,769.03	19,518,489.62	0.89451	17,459,484.08
小计			3,582,769,460.67			3,121,681,324.42
客户信用资金：						
人民币			229,346,726.10			308,586,468.85
小计			229,346,726.10			308,586,468.85
客户存款合计			3,812,116,186.77			3,430,267,793.27
公司自有资金：						
人民币			714,071,053.23			1,747,884,930.34
美 元	2,043,996.26	6.53420	13,355,880.36	2,018,858.24	6.93700	14,004,819.61
港 币	18,277,351.70	0.83591	15,278,221.07	17,995,527.96	0.89451	16,097,179.72
小计			742,705,154.66			1,777,986,929.67
公司存款合计			742,705,154.66			1,777,986,929.6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5,999,655.37			17,296,042.23
小计			25,999,655.37			17,296,042.23
合计			4,581,111,135.06			5,225,792,236.1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中存在使用有限制的金额为11,380,647.44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舜远金融大厦工程项目需要向银行申请开立的保函保证金。

2、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客户备付金	-53,870,390.11	1,179,850,680.41
公司备付金	160,879,030.57	87,540,138.62
合计	107,008,640.46	1,267,390,819.03

(2) 按币种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	--	-95,397,572.18	--	--	1,115,487,555.12
美元	3,315,403.78	6.53420	21,663,511.37	3,118,133.41	6.93700	21,630,491.47
港币	20,395,311.04	0.83591	17,048,644.45	18,662,325.23	0.89451	16,693,636.54
小计	--	--	-56,685,416.36	--	--	1,153,811,683.13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	--	2,815,026.25	--	--	26,038,997.28
小计	--	--	2,815,026.25	--	--	26,038,997.28
客户备付金合计	--	--	-53,870,390.11	--	--	1,179,850,680.41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	--	160,853,817.98	--	--	87,492,366.67
美元	1,088.16	6.53420	7,110.26	1,876.78	6.93700	13,019.22
港币	21,655.84	0.83591	18,102.33	38,851.14	0.89451	34,752.73
小计	--	--	160,879,030.57	--	--	87,540,138.62
公司信用备付金：						
公司备付金合计	--	--	160,879,030.57	--	--	87,540,138.62
合计	--	--	107,008,640.46	--	--	1,267,390,819.03

3、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059,010,068.11	2,132,653,052.25
减：减值准备	21,886,907.46	4,265,306.10
融出资金净值	3,037,123,160.65	2,128,387,746.15

(2) 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 个月	660,856,316.03	21.60%	1,321,712.63	6.04%	405,764,989.28	19.03%	811,529.98	19.03%
3-6 个月	549,108,108.26	17.95%	1,098,216.22	5.02%	428,147,636.29	20.08%	856,295.27	20.08%
6 个月以上	1,025,350,078.61	33.52%	17,819,587.48	81.41%	754,611,707.53	35.38%	1,509,223.41	35.38%
1 月以内	823,695,565.21	26.93%	1,647,391.13	7.53%	544,128,719.15	25.51%	1,088,257.44	25.51%
合计	3,059,010,068.11	100.00%	21,886,907.46	100.00%	2,132,653,052.25	100.00%	4,265,306.10	100.00%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	2,977,893,254.47	97.35%	21,886,907.46	100.00%	2,120,460,916.42	99.43%	4,265,306.10	100.00%
机构	81,116,813.64	2.65%			12,192,135.83	0.57%		
合计	3,059,010,068.11	100.00%	21,886,907.46	100.00%	2,132,653,052.25	100.00%	4,265,306.10	100.00%

(4)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单位：元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资金	245,217,862.37	327,908,066.05
债券	2,183.91	1,138.30

股票	8,240,433,679.58	5,683,204,334.59
基金	65,692,586.99	9,335,780.76
合计	8,551,346,312.85	6,020,449,319.70

(5) 担保物信息以及是否存在逾期

无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905,118,503.60	10,023,304,879.43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6,966,037,803.13	9,329,956,383.55
权益工具投资	712,112,699.50	656,412,625.55
其他	226,968,000.97	36,935,870.33
合计	17,905,118,503.60	10,023,304,879.43

其他说明：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78.63%，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期末债券持仓规模增加所致。

2、期末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为7,837,135,801.63元。

5、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元

类别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				3,490,000,000.00	317,317.75					2,825,000,000.00		795,531.17
货币衍生工具												
权益衍生工具												
信用衍生工具												
其他衍生工具												
国债期货				19,322,600.00		123,800.00				48,794,500.00		914,050.00
合计				3,509,322,600.00	317,317.75	123,800.00				2,873,794,500.00		1,709,581.17

6、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单位：元

标的物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股票	993,250,289.84	1,131,054,154.37
债券	366,837,788.88	498,592,977.50
减值准备	-4,966,251.45	-5,625,270.77
合计	1,355,121,827.27	1,624,021,861.10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股票质押式回购	993,250,289.84	1,131,054,154.37	
债券买断式回购融出资金	189,350,664.38	81,997,251.51	
债券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	177,487,124.50	416,595,725.99	
减值准备	-4,966,251.45	-5,625,270.77	
合计	1,355,121,827.27	1,624,021,861.10	--

(3)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1) 约定购回式证券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无

2) 股票质押式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单位：元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7,317,090.52	119,824,191.62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352,493,983.90	377,682,832.02
三个月至一年内	442,705,193.39	628,459,941.42
一年以上	190,734,022.03	5,087,189.31
合计	993,250,289.84	1,131,054,154.37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信息

单位：元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股票	1,980,957,318.20	2,697,924,417.14
债券	394,059,890.20	498,183,048.00
合计	2,375,017,208.40	3,196,107,465.14

7、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款	146,899,388.71	200,099,538.55
合计	146,899,388.71	200,099,538.55
减：坏账准备	83,581,710.82	62,769,890.26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63,317,677.89	137,329,648.29

(2) 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3,348,969.54	36.32%			61,890,504.54	30.93%		
1-2年	12,410,815.22	8.45%	3,788,251.35	4.53%	59,971,840.91	29.97%	7,606,394.54	12.12%
2-3年	2,987,469.69	2.03%	2,027,684.43	2.43%	527,758.95	0.26%	105,551.79	0.17%
3年以上	78,152,134.26	53.20%	77,765,775.04	93.04%	77,709,434.15	38.84%	55,057,943.93	87.71%
合计	146,899,388.71	100.00%	83,581,710.82	100.00%	200,099,538.55	100.00%	62,769,890.26	100.00%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33,244,741.80	22.63%	33,244,741.80	39.78%	30,414,826.61	15.20%	30,414,826.61	48.45%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3,654,646.91	77.37%	50,336,969.02	60.22%	169,684,711.94	84.80%	32,355,063.65	51.55%
合计	146,899,388.71	100.00%	83,581,710.82	100.00%	200,099,538.55	100.00%	62,769,890.26	100.00%

8、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350,053,047.99	184,754,194.20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28,927.51	9,618.93
融资融券利息	95,711,969.34	73,780,21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17,481,872.27	15,511,865.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利息	1,052,635.61	
合计	464,328,452.72	274,055,898.61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其他说明：

应收利息较年初增长69.43%，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增加导致。

9、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519,833,592.23	524,855,174.60
信用保证金	7,723,801.67	4,472,039.90
其他	11,548,832.50	12,594,245.21
合计	539,106,226.40	541,921,459.71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9,965,204.92		309,965,204.92	320,066,570.00		320,066,57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33,378,034.92		133,378,034.92	136,479,400.00		136,479,4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76,587,170.00		176,587,170.00	183,587,170.00		183,587,170.00
合计	309,965,204.92		309,965,204.92	320,066,570.00		320,066,57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28,180,150.00		128,180,150.00
公允价值	133,378,034.92		133,378,034.9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197,884.92		5,197,884.92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407,170.00			13,407,170.00					1.09%	
清远市清新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7,000,000.00		7,000,000.00							554,947.40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6,600,000.00			6,600,000.00					3.00%	360,00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6,080,000.00			156,080,000.00					0.77%	9,152,000.00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0.06%	130,728.60
合计	183,587,170.00		7,000,000.00	176,587,170.00					--	10,197,676.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发生计提减值的情况。

存在限售期限及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类别	限售条件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券商理财产品	限售或不主动退出	107,106,470.00	114,164,400.00

注：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持有的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券商理财产品均为中山证券以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计划。以下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承诺自有资金参与份额在本计划存续期内不主动退出。

具体如下：

单位：元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期末账面价值
中邮证券金鼎5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6,930,000.00
中山证券中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6,470.00
合 计	107,106,470.00

11、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4,135,697.37			392,745.82	-1,269,329.31					83,259,113.88	
上海杰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293,408.67		8,823,257.62	-870151.05			1,600,000.00			0.00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28,613,232.24			303,831,777.78	-38,003,862.99		40,000,000.00			2,454,441,147.03	
小计	2,324,042,338.28	0.00	8,823,257.62	303354372.55	-39,273,192.30	0.00	41,600,000.00	0.00	0.00	2,537,700,260.91	
合计	2,324,042,338.28	0.00	8,823,257.62	303354372.55	-39,273,192.30	0.00	41,600,000.00	0.00	0.00	2,537,700,260.91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1,090,801,000.00			1,090,801,000.00
二、本期变动	3,558,100.00			3,558,100.00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3,558,100.00			3,558,100.00
三、期末余额	1,094,359,100.00			1,094,359,100.0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值1,094,359,100.00元，并于2018年1月29日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8）第01-019号评估报告。

14、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133,246.21	28,465,650.36	76,023,045.27	655,661.00	2,272,472.70	132,550,075.54
2.本期增加金额		637,682.65	33,881,081.59		63,580.20	34,582,344.44
(1) 购置		637,682.65	33,881,081.59		63,580.20	34,582,344.4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32,611.00	2,888,092.98		94,202.00	3,614,905.98
(1) 处置或报废		632,611.00	2,875,060.64		94,202.00	3,601,873.64
(2) 企业出售减少			13,032.34			13,032.34
4.期末余额	25,133,246.21	28,470,722.01	107,016,033.88	655,661.00	2,241,850.90	163,517,514.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45,706.60	15,795,951.61	52,957,223.12	625,377.95	1,915,643.27	74,739,902.55
2.本期增加金额	699,057.59	2,910,922.89	8,661,680.87		123,329.76	12,394,991.11
(1) 计提	699,057.59	2,910,922.89	8,661,680.87		123,329.76	12,394,991.11
3.本期减少金额		539,118.54	2,784,705.90		89,491.90	3,413,316.34
(1) 处置或报废		539,118.54	2,771,673.56		89,491.90	3,400,284.00

(2) 企业出售减少			13,032.34			13,032.34
4. 期末余额	4,144,764.19	18,167,755.96	58,834,198.09	625,377.95	1,949,481.13	83,721,577.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988,482.02	10,302,966.05	48,181,835.79	30,283.05	292,369.77	79,795,936.68
2. 期初账面价值	21,687,539.61	12,669,698.75	23,065,822.15	30,283.05	356,829.43	57,810,172.9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603,778.17	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住房
房屋及建筑物	1,747,083.33	因历史原因，该房产尚未取得产权证
合计	3,350,861.50	

其他说明

- 1、期末无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 2、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 6、本期无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固定资产的情况。
- 7、固定资产期末价值较年初增加38.03%，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期购置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舜远金融大厦 (原中山金融大厦)	202,449,433.98		202,449,433.98	124,908,611.03		124,908,611.03
合计	202,449,433.98		202,449,433.98	124,908,611.03		124,908,611.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舜远金融大厦(原中山金融大厦)	390,004,900.00	124,908,611.03	78,740,822.95		1,200,000.00	202,449,433.98	51.91%	中后期				其他
合计	390,004,900.00	124,908,611.03	78,740,822.95		1,200,000.00	202,449,433.9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其他说明

- ①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62.08%，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舜远金融大厦投资增加所致。
- ②其他减少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与供应方解除舜远大厦幕墙合同，供应商退回部分合同款所致。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期货经纪业务许可证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含期货会员资格)	中山证券网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7,320,085.00			8,660,000.00	8,721,184.02	42,244,269.29	12,210,000.00	529,155,538.31
2.本期增加金额					235,108.54			235,108.54
(1) 购置					235,108.54			235,108.5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57,320,085.00			8,660,000.00	8,956,292.56	42,244,269.29	12,210,000.00	529,390,646.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912,546.08				4,817,402.71	13,411,685.96	11,434,000.00	67,575,634.75
2.本期增加金额	9,478,136.52				1,028,381.95	2,020,743.59	100,000.00	12,627,262.06
(1) 计提	9,478,136.52				1,028,381.95	2,020,743.59	100,000.00	12,627,262.0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7,390,682.60				5,845,784.66	15,432,429.55	11,534,000.00	80,202,896.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106,000.00	106,000.00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期末 余额							106,000.00	106,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409,929,402.40			8,660,000.00	3,110,507.90	26,811,839.74	570,000.00	449,081,750.04
2.期初 账面价值	419,407,538.92			8,660,000.00	3,903,781.31	28,832,583.33	670,000.00	461,473,903.5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山证券南通姚 港路营业部	2,708,315.00					2,708,315.00
中山证券武汉新 华下路营业部	1,430,000.00					1,430,000.00
中山证券杭州杨 公堤营业部	4,300,000.00					4,300,000.00
上海大陆期货有 限公司	15,022,560.82					15,022,560.8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0,345,350.95					380,345,350.95
合计	403,806,226.77					403,806,226.77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日已存在的商誉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以前年度收购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51%的股权合并产生商誉15,022,560.82元，中山证券南通姚港路营业部、中山证券武汉新华下路营业部、中山证券杭州杨公堤营业部原已形成的商誉。

(2)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山证券，合并日为2013年9月30日，并购成本为2,421,500,000.00元，被收购方中山证券61.6237%的股权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2,041,154,649.05元，两者的差额形成商誉380,345,350.95元。

(3) 本期商誉未发生减值迹象，不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8、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9、其他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68,582,061.62	63,933,595.18
增值税科目	1,582,435.96	80,437.41
其他	22,840.70	1,389.47
合计	70,187,338.28	64,015,422.0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063,191.53	5,889,437.51	8,534,372.00		11,418,257.04
低值易耗品	803,606.05	160,016.01	943,308.49		20,313.57
系统费用	44,486,734.73	21,031,379.21	15,442,139.69		50,075,974.25
其他	4,580,062.87	14,947,783.88	12,460,329.99		7,067,516.76
合计	63,933,595.18	42,028,616.61	37,380,150.17		68,582,061.62

其他说明

无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3,376,323.20	20,844,080.80	62,759,514.52	15,689,878.63
融资融券减值准备	21,886,907.46	5,471,726.87	4,265,306.10	1,066,326.53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437,630,010.24	109,407,502.56	300,532,331.88	75,133,082.97
买入返售资产减值准备	4,966,251.45	1,241,562.86	5,625,270.77	1,406,317.69
预计负债	6,720,070.00	1,680,017.50	20,500,170.83	5,125,042.7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26,500.00	106,000.00	26,500.0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709,581.17	427,395.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943,458.31	2,485,864.58		
合计	564,629,020.66	141,157,255.17	395,498,175.27	98,874,543.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4,564,038.02	16,141,009.51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3,517.75	48,379.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97,884.92	1,299,471.23	8,979,400.00	2,244,8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258,208.84	64,552.21
拟出售长期股权投资	28,259,113.88	7,064,778.47		
合计	33,650,516.55	8,412,629.14	73,801,646.86	18,450,411.7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157,255.17		98,874,54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12,629.14		18,450,411.7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346.91	2,593.94
可抵扣亏损	178,442,805.88	132,279,791.66
合计	178,494,152.79	132,282,385.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28,788,403.20	
2018 年	98,345,013.36	98,345,013.36	
2019 年			
2020 年	199,227,421.77	199,227,421.77	
2021 年	202,758,328.32	202,758,328.32	
2022 年	213,440,460.05		
合计	713,771,223.50	529,119,166.65	--

其他说明：

- (1) 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公司亏损形成。
- (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是由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形成。
- (3) 实际可抵扣亏损以当地税务机关核准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为准。

21、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2,769,890.26	20,812,094.05	273.49		83,581,710.82
融资融券减值准备	4,265,306.10	17,621,601.36			21,886,907.46
买入返售资产减值准备	5,625,270.77		659,019.32		4,966,251.4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6,000.00				106,000.00
合计	72,766,467.13	38,433,695.41	659,292.81		110,540,869.73

2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信用借款1,100,000,000.00元为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 期末大额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2017/9/20	2018/9/20	人民币	6.6000	1,10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0	

23、拆入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转融通融入资金		35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0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单位：元

剩余期限	期末余额	利率（或区间）	年初余额	利率（或区间）
			350,000,000.00	
合计		--	350,000,000.00	--

2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559,360.00
其中：其他		19,559,360.00
第三方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利益	2,867,137,099.94	1,001,595,471.79
债券借贷		
合计	2,867,137,099.94	1,021,154,831.79

其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较年初增加180.77%，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利益增加。由于中山证券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因此中山证券将公司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利益确认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应付短期融资款

单位：元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兴中 20 号 SP6621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5.05%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兴中 22 号 SP0281	2017 年 06 月 07 日	2018 年 06 月 07 日	5.85%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兴中 27 号 SAH827	2017 年 11 月 22 日	2018 年 11 月 22 日	5.8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兴中 26 号 SP3873	2017 年 11 月 23 日	2018 年 07 月 09 日	5.20%		27,470,000.00		27,470,000.00
兴中 28 号	2017 年 11 月	2018 年 07 月	5.20%		23,850,000.00		23,850,000.00

SP0680	30 日	16 日					
兴中 29 号 SAL294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07 月 18 日	5.20%		6,220,000.00		6,220,000.00
兴中 30 号 SP2850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8 年 12 月 19 日	5.9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兴中 31 号 SP2203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8 年 12 月 21 日	6.2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兴中 32 号 SP3121	2017 年 12 月 26 日	2018 年 12 月 26 日	5.8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中 27 号 SAB216	2017 年 09 月 25 日	2018 年 01 月 09 日	4.90%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金中 28 号 SP3604	2017 年 09 月 26 日	2018 年 03 月 27 日	5.10%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金中 31 号 SP3886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018 年 03 月 19 日	5.1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中 32 号 SP0234	2017 年 11 月 16 日	2018 年 02 月 06 日	4.90%		62,190,000.00		62,190,000.00
金中 33 号 SAD006	2017 年 11 月 28 日	2018 年 03 月 08 日	5.00%		63,500,000.00		63,500,000.00
金中 34 号 SP0346	2017 年 12 月 05 日	2018 年 08 月 22 日	5.40%		7,000,000.00		7,000,000.00
金中 35 号 SP2828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8 年 03 月 29 日	5.50%		74,520,000.00		74,520,000.00
金中 36 号 SAM748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8 年 04 月 02 日	5.50%		29,360,000.00		29,360,000.00
金中 6 号 SQ0395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17 年 02 月 21 日	4.80%	118,170,000.00		118,170,000.00	
兴中 15 号 SQ0152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03 月 16 日	5.6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兴中 16 号 SQ0977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17 年 03 月 23 日	4.35%	24,470,000.00		24,470,000.00	
兴中 17 号 SP8428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02 月 17 日	5.6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兴中 18 号 SQ1594	2017 年 01 月 18 日	2017 年 08 月 29 日	5.2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中 7 号 SQ2503	2017 年 01 月 24 日	2017 年 02 月 23 日	4.50%		29,400,000.00	29,400,000.00	
金中 8 号 SP9663	2017 年 02 月 28 日	2017 年 06 月 08 日	5.00%		14,990,000.00	14,990,000.00	
金中 9 号 SP9297	2017 年 02 月 28 日	2017 年 06 月 08 日	4.70%		147,310,000.00	147,310,000.00	
金中 10 号	2017 年 03 月	2017 年 06 月	5.00%		25,500,000.00	25,500,000.00	

SP9637	30 日	19 日					
金中 11 号 SP8525	2017 年 03 月 30 日	2017 年 06 月 19 日	4.80%		49,460,000.00	49,460,000.00	
金中 12 号 SP3925	2017 年 04 月 25 日	2017 年 05 月 23 日	4.50%		15,000,000.00	15,000,000.00	
金中 13 号 SP3915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7 月 17 日	4.60%		22,940,000.00	22,940,000.00	
兴中 23 号 SG0812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17 年 11 月 20 日	4.70%		12,210,000.00	12,210,000.00	
兴中 24 号 SG0881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17 年 11 月 22 日	4.70%		15,200,000.00	15,200,000.00	
金中 14 号 SP3253	2017 年 06 月 01 日	2017 年 10 月 09 日	5.50%		133,830,000.00	133,830,000.00	
金中 15 号 SG0822	2017 年 06 月 13 日	2017 年 08 月 10 日	4.90%		94,600,000.00	94,600,000.00	
金中 16 号 SP0355	2017 年 06 月 21 日	2017 年 08 月 16 日	4.9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中 17 号 SG0836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17 年 08 月 22 日	4.40%		95,110,000.00	95,110,000.00	
金中 18 号 SP3612	2017 年 07 月 25 日	2017 年 08 月 22 日	4.5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金中 19 号 SP3914	2017 年 08 月 15 日	2017 年 10 月 12 日	4.60%		51,130,000.00	51,130,000.00	
金中 20 号 SP0227	2017 年 08 月 18 日	2017 年 11 月 14 日	4.70%		85,950,000.00	85,950,000.00	
金中 21 号 SU9622	2017 年 08 月 24 日	2017 年 09 月 21 日	4.40%		93,580,000.00	93,580,000.00	
金中 22 号 SV0072	2017 年 08 月 24 日	2017 年 09 月 21 日	4.50%		99,420,000.00	99,420,000.00	
金中 23 号 SP1902	2017 年 09 月 15 日	2017 年 12 月 12 日	4.70%		24,530,000.00	24,530,000.00	
金中 25 号 SV2625	2017 年 09 月 26 日	2017 年 10 月 24 日	4.40%		18,640,000.00	18,640,000.00	
金中 26 号 SP3277	2017 年 09 月 26 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4.60%		42,940,000.00	42,940,000.00	
金中 29 号 SAB131	2017 年 10 月 11 日	2017 年 11 月 22 日	4.80%		55,080,000.00	55,080,000.00	
金中 24 号 SV7510	2017 年 10 月 12 日	2017 年 12 月 11 日	4.20%		90,000,000.00	90,000,000.00	
金中 30 号 SG3333	2017 年 10 月 17 日	2017 年 12 月 14 日	4.60%		34,330,000.00	34,330,000.00	
合计	--	--	--	542,640,000.00	3,145,260,000.00	2,093,790,000.00	1,594,110,000.00

26、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往来	133,614,204.69	234,669,282.41
经纪业务应付款	30,098,667.30	11,182,097.39
押金	3,354,283.06	3,441,722.06
风险保证金	2,518,384.48	1,804,012.79
其他	35,796,123.76	58,986,011.51
合计	205,381,663.29	310,083,126.16

27、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单位：元

标的物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债券	7,018,768,270.63	4,113,565,658.03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700,000,000.00	1,121,970,000.00
合计	7,718,768,270.63	5,235,535,658.03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债券质押式回购	5,313,737,157.63	2,605,882,862.40	
债券买断式回购	1,705,031,113.00	1,507,682,795.63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700,000,000.00	1,121,970,000.00	
合计	7,718,768,270.63	5,235,535,658.03	--

(3)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无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信息

单位：元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债券	7,837,135,801.63	4,606,739,334.95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736,241,250.64	1,157,200,416.07
合计	8,573,377,052.27	5,763,939,751.02

28、代理买卖证券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3,349,377,938.30	3,842,376,991.88
-机构	493,214,759.41	733,763,970.27
信用业务		
-个人	213,412,621.47	326,284,445.70
-机构	32,081,889.16	1,623,620.35
合计	4,088,087,208.34	4,904,049,028.20

29、代理承销证券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理承销企业债券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8,239,290.36	430,835,249.15	696,296,859.92	372,777,679.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909.69	24,576,917.83	24,574,151.86	50,675.66
三、辞退福利	592,300.00	4,223,554.45	4,223,554.45	592,300.00
合计	638,879,500.05	459,635,721.43	725,094,566.23	373,420,655.2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5,398,455.49	389,994,469.42	651,623,228.99	363,769,695.92
2、职工福利费		4,055,240.49	4,055,240.49	
3、社会保险费	31,059.95	11,875,111.09	11,873,068.40	33,102.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221.49	10,597,718.59	10,595,776.46	22,163.62
工伤保险费	9,228.55	427,342.49	427,308.96	9,262.08
生育保险费	1,609.91	849,367.61	849,300.58	1,676.94
其他		682.40	682.40	
4、住房公积金	15,528.00	17,268,512.98	17,278,221.98	5,81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94,246.92	7,641,915.17	11,467,100.06	8,969,062.03
合计	638,239,290.36	430,835,249.15	696,296,859.92	372,777,679.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5,402.10	23,486,330.93	23,484,023.01	47,710.02
2、失业保险费	2,507.59	1,076,390.88	1,075,932.83	2,965.64
3、企业年金缴费		14,196.02	14,196.02	
合计	47,909.69	24,576,917.83	24,574,151.86	50,675.66

其他说明：

无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40,767.28	6,782,267.75
企业所得税	36,765,131.86	43,920,428.69
个人所得税	5,220,523.41	33,322,104.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155.57	501,402.09
营业税		60,970.0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85,182.92	353,153.23
房产税	711.87	711.87
印花税	24,398.06	1,068.63
其他	1,389,839.23	213,946.45
合计	48,392,710.20	85,156,053.34

其他说明：无

3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应付利息		4,737,500.01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应付利息		4,737,500.01
收益凭证应付利息	29,856,656.25	411,587.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利息	11,135,938.99	20,824,432.77
次级债券应付利息	25,209,347.83	24,028,979.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付利息		88,020.00
公司债券应付利息	46,615,996.94	36,679,232.89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865,500.00	3,073,888.8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20,000.00	
合计	118,103,440.01	89,843,641.5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较年初增加31.45%，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收益凭证及公司债券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6,720,070.00	20,500,170.83	
合计	6,720,070.00	20,500,170.8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认购富盈1号集合理财计划，对持有的委托人承担有限补偿责任，期末中山证券根据 2017年末客户持有份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单位累计亏损额与份额估计数的乘积作为预计负债金额，中山证券以自有资金认购部分的账面价值及已计提但未支付的管理费作为限额，公司不存在以其他资产予以清偿的义务。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担保借款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合计	1,350,000,000.00	1,4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质押、担保借款360,000,000.00元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以本公司所持有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并由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期末质押、担保借款990,000,000.00元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的长期借款，以本公司所持有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提供质押，并由杨志茂、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锦龙债		299,506,746.47
16 锦龙 01	1,199,354,716.98	1,199,354,716.98
中山兴中 19 号 SQ2491	200,000,000.00	
中山兴中 25 号 SV8462	200,000,000.00	
17 中山 01	500,000,000.00	
15 中山 01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5 中山 02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6 中山 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6 中山 0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599,354,716.98	2,998,861,463.4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锦龙债	100.00	2014-6-17	3 年	300,000,000.00	299,506,746.47		9,168,986.29	493,253.53	300,000,000.00	
16 锦龙 01	100.00	2016-7-28	5 年	1,200,000,000.00	1,199,354,716.98		60,000,000.00			1,199,354,716.98

中山兴中 19 号 SQ2491	1.00	2017-2-17	545 天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9,147,945.20			200,000,000.00
中山兴中 25 号 SV8462	1.00	2017-8-24	728 天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775,342.46			200,000,000.00
17 中山 01	100.00	2017-2-28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807,777.76			500,000,000.00
15 中山 01	100.00	2015-10-16	5 年 (3+2)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3,319,444.49			400,000,000.00
15 中山 02	100.00	2015-10-16	5 年 (4+1)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36,804,166.64			600,000,000.00
16 中山 01	100.00	2016-8-10	7 年 (4+3)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138,888.87			200,000,000.00
16 中山 02	100.00	2016-8-10	7 年 (5+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6,120,833.36			300,000,000.00
合计	--	--	--	3,900,000,000.00	2,998,861,463.45	900,000,000.00	189,283,385.07	493,253.53	300,000,000.00	3,599,354,716.9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于2015年8月10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过了授予董事会发行公司债券决策权的议案，董事会于2015年8月29日通过了公开发行不超过13亿元公司债券的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2月23日出具了《关于核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403号）。中山证券于2017年2月28日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为5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3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37、递延收益

无

38、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39、其他负债**(1) 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货风险准备金	40,995,707.44	33,889,283.6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88,251.81
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	4,684,244,800.15	3,099,120,253.56
合计	4,725,240,507.59	3,133,797,789.01

(2) 其他应付款

无

其他说明

其他负债较年初增加50.78%，主要是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产品，将除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外持有的优先级份额确认为应付结构化产品投资者款项增加所致。

(3) 应付股利

无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96,000,000.00						896,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430,325.01	-44,046,245.11	42,700.00	-945,378.78	-41,132,537.73	-2,011,028.60	13,297,787.2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5,289,429.41	-40,307,430.03			-39,520,863.29	-786,566.74	-14,231,433.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140,895.60	-3,738,815.08	42,700.00	-945,378.78	-1,611,674.44	-1,224,461.86	27,529,221.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430,325.01	-44,046,245.11	42,700.00	-945,378.78	-41,132,537.73	-2,011,028.60	13,297,787.2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2,501,814.75		5,833,424.24	706,668,390.51
其他资本公积	1,451,257.48			1,451,257.48
合计	713,953,072.23		5,833,424.24	708,119,647.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减少原因主要是购买少数股权溢价以及子公司按原持股比例分红对资本公积的影响

4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815,032.01	13,691,869.51		178,506,901.52
合计	164,815,032.01	13,691,869.51		178,506,901.5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17年6月根据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母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的10%的比例提取了法定盈余公积金13,691,869.51元。

4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9,063,023.83	1,592,234,960.2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29,063,023.83	1,592,234,960.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4,283,167.21	365,564,081.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91,869.51	39,136,017.80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600,000.00	89,6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0,054,321.53	1,829,063,023.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4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经纪业务收入	364,404,159.60	358,701,047.38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229,353,598.97	288,841,082.3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23,807,050.21	274,785,946.9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345,248.01	12,050,186.6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726,160.67	1,309,875.47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135,050,560.63	69,859,965.04
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42,022,394.04	1,231,398,464.1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98,298,822.82	1,055,847,494.89
保荐服务业务	3,945,283.02	
财务顾问业务	139,778,288.20	175,550,969.24
3.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40,953,337.99	35,613,350.02
4.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77,418,864.19	201,046,081.90
5. 其他	4,520,383.79	5,609,639.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029,319,139.61	1,832,368,582.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 经纪业务支出	64,931,425.89	68,013,194.66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64,931,425.89	68,013,194.6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4,931,425.89	68,013,194.66
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97,692,000.51	292,444,001.67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77,198,823.62	260,267,857.09
财务顾问业务支出	20,493,176.89	32,176,144.58
3. 投资咨询服务支出	9,809,435.68	8,945,224.07
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31,398,449.98	55,501,411.07
5. 其他	5,992,668.54	7,877,742.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209,823,980.60	432,781,574.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19,495,159.01	1,399,587,008.61

(1)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5,501,476,148.87	726,160.67	5,714,599,232.35	1,309,875.47
合计	5,501,476,148.87	726,160.67	5,714,599,232.35	1,309,875.47

(2) 资产管理业务开展及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27	330	9
期末客户数量	16,467	330	39
其中：个人客户	16,424	32	
机构客户	43	298	39
年初受托资金	20,706,253,700.80	160,603,437,232.76	4,717,5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62,637,867.48		
个人客户	5,149,465,095.97	497,470,000.00	
机构客户	15,294,150,737.35	160,105,967,232.76	4,717,500,000.00
期末受托资金	19,585,847,355.92	98,488,116,646.29	7,316,897,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384,040,095.63		
个人客户	5,351,717,390.07	484,110,000.00	
机构客户	13,850,089,870.22	98,004,006,646.29	7,316,897,0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22,351,564,249.88	102,030,519,700.82	5,673,982,555.01
其中：股票	1,545,497,525.24	401,026,961.63	
其他债券	17,912,620,710.85	12,393,127,015.48	
基金	1,030,040,500.00	4,642,878,276.08	
信托	88,530,000.00	14,328,918,233.16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640,476,447.96	3,212,077,747.95	
资产收益权		9,406,138,706.00	
其他	134,399,065.83	57,646,352,760.52	5,673,982,555.01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7,003,677.00	108,504,225.22	512,511.99

46、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02,594,375.60	352,322,110.72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26,255,458.03	131,628,468.16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9,341,856.52	44,667,021.42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86,913,601.51	86,961,446.74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183,784,730.68	152,621,252.3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92,554,186.89	68,072,390.22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74,926,144.29	58,708,283.97
利息支出	946,657,349.29	449,503,571.33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579,427.58	14,012,409.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85,504,151.62	106,395,593.91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20,771,666.67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2,156,416.39	13,509,844.48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772,749.73	4,737,500.01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99,793,438.87	122,845,502.1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90,470,017.58	46,918,875.73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86,383,333.36	70,648,333.36
其他	280,019,787.27	33,148,089.98
收益凭证利息支出	59,309,453.23	41,891,861.47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669,656.72	133,061.10
利息净收入	-544,062,973.69	-97,181,460.61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354,372.55	327,068,126.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3,257.61	-292,555.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95,161,692.92	229,075,957.1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1,332.72	85,807,267.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70,404.74	12,845,735.8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54,633.64	-9,967,757.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4,202.7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624,707.04	248,231.63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2,015,283.02	-1,522,416.81
合计	1,006,681,734.80	643,262,588.67

其他说明：

- （1）投资收益较上年上升56.50%，主要是中山证券本期持有期间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上升所致。
-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3,831,777.78	331,084,553.63	被投资单位年度净利润发生变化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2,745.82	-2,286,700.37	被投资单位年度净利润发生变化
上海杰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0,151.05	-1,729,727.04	被投资单位年度净利润发生变化
合计	303,354,372.55	327,068,126.22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406.37	-899.95
合计	2,406.37	-899.95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徐汇财政局下拨 2017 年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90,000.00	
政府鼓励当地金融机构发展给予扶持资金	830,000.00	
收四川省政府鼓励直接融资财政奖补款项	900,000.00	
2017 年下半年企业奖励及社保补贴	6,000.00	
招商服务中心企业扶持款	120,000.00	
合计	2,546,000.00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7,418,826.41	-85,995,493.68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58,208.84	258,208.8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558,100.00	2,556,800.00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03,098.92	-1,733,331.17
合计	-132,215,836.33	-84,913,816.01

其他说明：

无

51、其他业务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租收入	23,866,005.97	27,539,039.54
其他	496,899.52	1,045,046.65
合计	24,362,905.49	28,584,086.19

5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03,451.08	8,527,842.81
教育费附加	2,627,855.40	6,148,851.71
房产税	2,862,282.29	2,294,922.34
营业税		36,265,521.85
其他	171,085.12	210,199.30
合计	9,264,673.89	53,447,338.01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下降82.67%，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本期各项应税收入下降以及“营改增”实施所致。

53、业务及管理费

费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462,140,383.14	827,801,699.78
居间人劳务费用	77,103,885.73	10,059,678.59
租赁费	66,984,712.74	56,600,021.03
业务招待费	43,382,330.04	82,447,144.71
电子设备运转费	28,428,162.04	22,903,611.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016,018.29	20,506,428.17
差旅费	16,264,095.33	17,063,964.45
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12,060,790.19	26,237,530.48
中介费	11,183,407.65	13,058,060.21
其他	88,452,857.74	76,345,870.07
合计	831,016,642.89	1,153,024,008.94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774,402.60	18,413,627.73
合计	37,774,402.60	18,413,627.73

其他说明：

无

55、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维护	5,396,796.51	5,061,093.30
合计	5,396,796.51	5,061,093.30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120,000.00	3,813,943.39	1,120,000.00
罚款收入	5,918.38	13,871.25	5,918.38
其他	21,579,340.77	359,375.32	21,579,340.77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16,971.7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16,971.75	
合计	22,705,259.15	4,604,161.71	22,705,259.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自用办公用房租房补贴	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办公室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68,897.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失业稳岗政府补贴	深圳市社会保障基金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5,046.39	与收益相关
深圳南山区财政局划2016年重点企业事业单位住房补租款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均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专项资金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专项扶持资金	上海市徐汇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财政补贴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42,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2017 年人才安居住房补租款	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120,000.00	3,813,943.39	--

其他说明：

1、本年较上年增加393.15%，主要是上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已通过自有资金及已计提但未支付的管理费补偿，本期转回上年度计提的补偿支出所致。

2、2017年11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收到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2017年人才安居住房补租款1,120,000.00元；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00,000.00	400,000.00	60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600,000.00	350,000.00	600,000.00
盘亏损失		61,763.14	
罚款支出	17,061.36	886.62	17,061.36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补偿支出	6,720,070.00	20,500,170.83	6,720,070.00
其他	359,415.16	1,210,166.15	359,415.1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50,325.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50,325.92	
合计	7,696,546.52	23,323,312.66	7,696,546.52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67.00%，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提的补偿支出较上年减少所致。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4,193,986.92	247,994,493.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409,352.88	-88,723,640.35
合计	61,784,634.04	159,270,853.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6,367,130.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591,782.7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256,904.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84,746.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53,977.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360,115.02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的影响	-75,838,593.15
其他	-30,354,805.92
所得税费用	61,784,634.04

其他说明

实际所得税费用以当地税务机关核准的所得税汇算清缴数为准。

5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1。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缴个税	2,299,226.78	3,028,239.48
收到个税手续费	423,643.56	
收回保证金	2,815,233.31	5,467,503.20
租金收入	23,866,005.97	30,577,746.07
政府补助	3,666,000.00	3,815,552.01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000,000.00	
其他	1,822,876.31	434,124.95
合计	44,892,985.93	43,323,165.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6,264,095.33	14,016,646.29
水电费	4,201,086.65	3,719,039.60
公杂费	6,301,144.62	6,336,914.50
业务招待费	43,382,330.04	80,762,066.08
租赁费	58,752,667.43	49,044,199.83
邮电费	4,377,978.34	2,462,566.86
业务宣传费	3,306,591.92	1,443,164.48
电子设备运转费	30,510,973.62	22,458,768.67
会议费	2,678,558.93	4,605,231.03
中介费	11,183,407.65	10,849,521.49
董事会费	1,849,999.88	1,281,200.00
汽车费	3,529,129.36	6,679,539.40
投资者保护基金	24,963,845.11	25,604,549.38
支付代销基金款项	12,456,545.82	
其他	24,147,203.77	43,612,229.22

存出保证金		35,781,927.13
货币经纪费		12,690,043.99
交易所会员年费		6,089,106.08
网络平台费		5,434,392.75
期权业务结算备付金		5,000,000.00
代收代缴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		3,053,443.62
交易所设施使用费		1,758,268.18
合计	247,905,558.47	342,682,818.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养老保险公司申筹费用		1,100,000.00
合计		1,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返还的自派股息保证金	1,00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履约保证金		99,640,000.00
返还的自派股息保证金		1,000,000.00
返还上市公司零碎股历年股息		558.17
合计	1,000,000.00	100,640,558.1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股利自派保证金	1,000,000.00	
现金股利委派手续费	268,575.90	
非公开发行股份履约保证金		294,640,000.00
支付银团贷款顾问费用		23,679,462.62
支付自派股息保证金		1,000,000.00
合计	1,268,575.90	319,319,462.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4,582,496.87	483,440,385.71
加：资产减值损失	37,774,402.60	18,413,627.73
固定资产折旧	12,288,385.02	11,216,905.27
无形资产摊销	12,627,262.06	12,626,982.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380,150.17	20,719,762.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19.38	733,354.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13.01	62,663.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215,836.33	84,913,816.01
利息支出	356,727,909.71	283,320,221.81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8,461.48	-2,038,950.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761,220.84	-337,045,376.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282,711.35	-78,367,22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37,782.58	-10,440,636.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7,589,885.96	-1,365,085,155.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283,880.34	-1,515,240,868.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0,485,974.55	947,083,55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848,957.75	-1,445,686,935.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480,144,982.69	7,380,675,557.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5,063,279.61	-900,530,575.2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其中：库存现金	290,138.26	241,470.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43,440,693.99	5,196,874,075.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1,350,870.83	1,283,029,436.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081,703.08	6,480,144,982.69

其他说明：

无

6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380,647.44	工程保证金

固定资产	3,350,861.50	未办妥产权证书及政府保障性企业人才住房
结算备付金	1,657,425.00	被冻结
融出资金	736,241,250.64	收益权转让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37,135,801.63	开展回购业务质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106,470.00	限售或不主动退出
长期股权投资	1,840,830,860.27	质押
合计	10,537,703,316.48	--

其他说明：

①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七“（一）货币资金”。

②使用受限的结算备付金详见本附注七“（二）结算备付金”。

③使用受限的融出资金详见本附注七“（三）融出资金”。

④使用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七“（十四）固定资产”。

⑤使用受限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详见本附注七“（四）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⑥使用受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详见本附注七“（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917,284.19	6.53420	19,062,118.36
港币	34,331,282.70	0.83591	28,697,862.54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3,316,491.94	6.53420	21,670,621.63
港币	20,416,966.88	0.83591	17,066,746.78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270,000.00	6.53420	1,764,234.00
港币	500,000.00	0.83591	417,955.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4,188,659.86	6.53420	27,369,541.26
港币	36,946,642.14	0.83591	30,884,067.6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5、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66、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作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并投资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综合考虑中山证券享有此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对其实施控制，认定将中山证券稳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山证券稳赢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本期杰询稳进三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1月到期清算，中山证券启源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2月到期清算，杰询执德多策略对冲7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3月到期清算，杰询多策略对冲8号资产管理计划于2017年5月到期清算，此四个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2017年3月，原中山证券蓝筹成长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变更后中山证券不再享有此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比重及变动性，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因此不再对其构成控制，故该主体的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	证券投资业务	70.96%		购入
上海杰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金融期货		51.00%	购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9.04%	50,299,329.66	69,000,000.00	1,811,824,018.8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7,810,891,731.97	2,288,152,945.09	30,099,044,677.06	21,717,136,718.59	2,415,132,699.14	24,132,269,417.73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0,471,994,009.16	2,163,333,627.51	22,635,327,636.67	16,272,589,979.32	1,538,950,582.55	17,811,540,561.8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40,265,899.63	143,877,887.87	138,738,184.53	-3,980,204,192.23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729,282,230.49	356,403,811.89	353,955,498.15	-1,413,085,315.9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证券投资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3,281,365,205.22	32,271,890,337.67
非流动资产	5,349,906,595.76	4,443,482,747.47
资产合计	28,631,271,800.98	36,715,373,085.14
流动负债	15,810,610,619.58	25,487,436,480.83

非流动负债	6,613,281,370.44	5,637,988,150.74
负债合计	22,423,891,990.02	31,125,424,631.57
少数股东权益	121,659,998.81	68,798,428.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085,719,812.15	5,521,150,025.1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34,287,924.86	2,208,460,010.08
调整事项	-20,153,222.16	-20,153,222.1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4,441,147.03	2,228,613,232.24
营业收入	2,098,792,440.58	2,233,522,207.27
净利润	772,436,006.75	836,455,091.18
其他综合收益	-94,784,649.36	415,188.12
综合收益总额	677,651,357.39	836,870,279.3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3,259,113.88	95,429,106.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36,211.75	-2,093,086.67
--其他综合收益	-900,716.08	-1,736,977.94
--综合收益总额	-936,927.83	-3,830,064.61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或其他方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或获取投资回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通过直接持有其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和持有其他方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中享有的权益在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期末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3,100.00	1,153,100.00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50,400.00	1,150,400.00
中山金百灵贵宾定制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45,500.00	1,045,500.00
中邮证券金鼎5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6,930,000.00	106,930,000.00
中山证券中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6,470.00	176,470.00
中山证券日月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904.92	8,904.92
合计	110,464,374.92	110,464,374.92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一)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经营活动面临的具体风险和在本报告期的具体表现**

中山证券业务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有：经营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技术风险等，具体来讲，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经营风险

由于受经营模式、业务范围和金融产品的数量等因素的制约，我国证券公司的经营状况与证券市场行情及其走势有较强的依赖性，如果证券市场行情下跌，证券公司的承销、证券投资、经纪和资产管理等业务的经营难度将会增大，盈利水平将

下降。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因证券市场波动而导致收入和利润不稳定的风险。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我国证券公司在资本规模、资金实力等方面上了一个新台阶，出现了一批规模较大、实力较强的证券公司。本公司在资产规模、品牌知名度处于劣势，这种局面对公司的业务拓展构成一定障碍。另外，公司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还会受到商业银行和其他非金融机构向证券业渗透的挑战，从而影响公司业务的拓展。

由于我国证券市场属于新兴市场，证券投资者的投机心理普遍较强，持仓时间一般较短，偏好频繁地进行交易。但随着机构投资者队伍的不断壮大和投资者投资理念的逐步成熟，证券交易频率会有所下降，这将对公司经纪业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监管机构要求证券公司在企业发行上市过程中承担的责任越来越大。部分公司存在因证券承销发行人员未能勤勉尽责或尽职调查不到位，公开招募文件信息披露在真实、准确、完整性方面不充分等过失受到监管机构处罚的风险。另外，在证券承销业务中，由于项目的承做周期长，发行企业的经营效益时常会有波动，存在对企业改制上市方案、经营前景判断失误、推荐企业发行证券失败的风险以及对二级市场的走势判断错误而大比例包销的风险。

目前，我国上市公司的运作透明度仍有许多方面有待改善。由于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和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等原因致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不充分，甚至恶意欺骗投资者的事件时有发生，也会给公司的证券投资业务带来风险。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有自营业务、自有资金参与资管计划开展证券投资及股票承销业务、债券承销业务。当投资的股票、基金、投资组合等权益类品种及权益类衍生品，在缺乏有效的对冲机制情景下，面对市场价格或波动率变化时，将可能产生价格风险。当投资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面对利率、收益率曲线变化时，将可能产生利率风险。本公司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并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余额认购承诺。该等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低于承销价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本公司承担。外汇汇率的变化，将可能产生汇率风险。

公司建对自有资金投资实行授权管理。同时，在业务部门之外，设立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市场风险进行评估、监测和报告，保证公司整体市场风险水平在可控范围。公司采取风险限额措施对各业务部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进行控制，风险限额主要包括规模限额、止损限额、风险度限额等。董事会确定自营业务年度规模和最大可承受风险限额；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单个项目的规模、止损限额；自营业务部门通过组合投资、逐日盯市、设置项目预警线、止损线等进行前端控制；风险管理部门进行实时监控，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督促自营业务部门进行风险处置。此外，公司建立压力测试机制，对极端情景下公司可能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分析。极端情景主要包括：宏观经济衰退、证券市场价格及利率大幅不利变动、特殊风险事件等。通过压力测试评估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在极端情况下的可能损失金额，判断公司整体的市场风险是否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并拟定应对措施。

目前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和固收产品利率风险是公司主要面对的市场风险。

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是指由于股票、基金及衍生品等权益类品种价格波动而导致的风险。公司通过头寸规模限额、量化风险限额、止损限额、集中度管理等风险限额指标管理市场风险，主要以风险价值为衡量投资组合市场风险工具。风险价值是指在一定时间段内投资组合因市场价格变动造成最大可能的损失。

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变动的不确定性给固定收益投资组合造成影响的风险。公司固定收益投资主要是央票、国债、短期融资券、国债期货、利率互换等。公司定期计量监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凸性等指标来衡量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

汇率风险主要为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价格、衍生金融工具价格、产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使本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本公司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本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本公司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压力测试指标。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等级的变动和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本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包括：1)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2) 融资融券款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由约定式购回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形成)。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债券投资等，其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和标的证券发行主体违约风险，最大的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均为国内大中型金融机构，并受到授信额度的限制，因此本公司认为面临的信用风险并不重大。另外，本公司进行的证券回购交易亦会产生一定信用风险，但绝大多数回购为交易所质押式国债回购及交易所担保交收，故由此产生的信用风险并不重大。

融资类业务方面，融资融券业务信用风险敞口包括客户融资买入和融券卖出所产生的负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是指融资方提供担保品并从本公司融出资金而产生的负债。这些金融资产主要的信用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未能及时偿还债务本息而违约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

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不能及时变现或资金周转出现困难而产生的风险。在目前的政策制度下，证券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狭窄。在公司业务经营中，若受宏观政策、市场情况变化、经营不力、信誉度下降等因素的影响，或因资产负债结构匹配度不高，资产周转速度过低，可能发生投资银行业务大额包销、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过大以及负债到期集中度过高等事项。上述事项一旦发生，如果不能及时获得足额款项，将会引发流动性风险。如果公司发生流动性风险却不能及时调整资产结构，使得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标准，将导致公司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严重时可能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给业务经营及声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为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根据《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建立了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两项指标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对上述主要指标的监控和分析，计量和评估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通过建立和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实现对各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的监测，保证各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符合监管要求；通过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以指导公司合理安排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结构，并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通过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采取包括转移、分散化、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动性风险水平，以减少公司可能发生的损失和公司声誉可能受到的损害。

目前，公司构建了由计划财务部与风险管理部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二道防线。计划财务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与监控，统筹安排资金需求，实施日间流动性管理等，并主动防范流动性风险；风险管理部则对公司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独立监控，并结合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持续关注其他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公司大规模的资金配置和运作均需要经过资产配置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集体决策。对于金融工具的变现风险，公司主要采取集中度控制、交易限额控制以及监测所持有金融工具的市场流动性状况。因此，本公司对流动性的风险管理严格依照监管要求，主动建立了多层次、全方面、信息化的管理体系，使得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测、可控状态。

本期末，公司持有的较多的现金及银行存款、货币基金、国开债和股票等金融资产，其变现能力强，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因此，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5、技术风险

信息技术在我国证券业已经得到了广泛的应用，信息技术风险可能来源于物理设施、设备、程序、操作流程、管理制度、人为因素等多个方面。公司的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及互联网金融业务等均高度依赖于信息技术的支持，电力保障、通讯保障、行业服务商水平、电子设备及系统软件质量、公司系统运维水平、计算机病毒、地震等自然灾害等都会对系统的设计和运行产生重大影响。当信息系统运行故障时，可能会导致公司交易系统受限甚至瘫痪。这将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服务质量，损害公司的信誉，甚至会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6、主要风险因素在本报告期内的表现

本公司报告期内，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因市场价格变化发生公允价值的波动；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根据债务人的经营情况，对应收账款及融资融券业务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实时监控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始终保持净资本、流动性充足；加强执行并着力完善各项制度和流程，没有产生对公司有实质性影响的操作风险。

十一、风险管理

1、市场风险管理

1、风险定义

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固定收益投资主要是央票、国债、短期融资券、国债期货、利率互换等。公司定期计量监测固定收益投资组合久期、凸性等指标来衡量固定收益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利率风险管理策略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汇率风险:主要为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外汇汇率波动的影响。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公司认为面临的汇率风险并不重大。

(3)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股票价格、衍生金融工具价格、产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使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该项风险在数量上表现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利润变动;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价波动同比例影响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公司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压力测试指标。

公司承担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有自营业务、自有资金参与资管计划开展证券投资及股票承销业务、债券承销业务。当投资的股票、基金、投资组合等权益类品种及权益类衍生品,在缺乏有效的对冲机制情景下,面对市场价格或波动率变化时,将可能产生价格风险。当投资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证券面对利率、收益率曲线变化时,将可能产生利率风险。公司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并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余额认购承诺。该等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低于承销价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公司承担。

2、风险管理

公司对自有资金投资实行授权管理。同时,在业务部门之外,设立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市场风险进行评估、监测和报告,保证公司整体市场风险水平在可控范围。公司采取风险限额措施对各业务部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进行控制,风险限额主要包括规模限额、止损限额、风险度限额等。董事会确定自营业务年度规模和最大可承受风险限额;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单个项目的规模、止损限额;自营业务部门通过组合投资、逐日盯市、设置项目预警线、止损线等进行前端控制;风险管理部门进行实时监控,及时进行风险提示,督促自营业务部门进行风险处置。此外,公司建立压力测试机制,对极端情景下公司可能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分析。极端情景主要包括:宏观经济衰退、证券市场价格及利率大幅不利变动、特殊风险事件等。通过压力测试评估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在极端情况下的可能损失金额,判断公司整体的市场风险是否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并拟定应对措施。

目前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和固收产品利率风险是公司主要面对的市场风险。

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是指由于股票、基金及衍生品等权益类品种价格波动而导致的风险。公司通过头寸规模限额、量化风险限额、止损限额、集中度管理等风险限额指标管理市场风险,主要以风险价值为衡量投资组合市场风险工具。风险价值是指在一定时间段内投资组合因市场价格变动造成最大可能的损失。

2、信用风险管理

1、风险定义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等级的变动和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公司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主要包括:1)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2) 融资融券款及股票质押式款。

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应收款项、债券投资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其信用风险主要指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和标的证券发行主体违约风险,最大的信用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均为国内大中型金融机构,并受到授信额度的限制,因此公司认为面临的信用风险并

不重大。另外，公司进行的证券回购交易亦会产生一定信用风险，但绝大多数回购为交易所质押式国债回购及交易所担保交收，故由此产生的信用风险并不重大。

融资类业务方面，融资融券业务信用风险敞口包括客户融资买入和融券卖出所产生的负债，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是指融资方提供担保品并从公司融出资金而产生的负债。这些金融资产主要的信用风险来自于交易对手未能及时偿还债务本息而违约的风险。

2、风险管理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分别针对客户、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根据资质、事务历史记录、信用记录和交收违约记录等因素进行信用评级，并定期更新。在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中，公司建立了客户的信用等级评定、授信管理、担保品管理、监控报告等机制，并且通过实时、动态平仓机制及时处置潜在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管理

1、风险定义

证券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不能及时变现或资金周转出现困难而产生的风险。在目前的政策制度下，证券公司的融资渠道较为狭窄。在公司业务经营中，若受宏观政策、市场情况变化、经营不力、信誉度下降等因素的影响，或因资产负债结构匹配度不高，资产周转速度过低，可能发生投资银行业务大额包销、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过大以及负债到期集中度过高等事项。上述事项一旦发生，如果不能及时获得足额款项，将会引发流动性风险。如果公司发生流动性风险却不能及时调整资产结构，使得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超过监管标准，将导致公司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严重时可能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给业务经营及声誉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2、风险管理

为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根据《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建立了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两项指标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对上述主要指标的监控和分析，计量和评估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通过建立和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实现对各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的监测，保证各项业务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符合监管要求；通过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以指导公司合理安排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结构，并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通过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采取包括转移、分散化、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动性风险水平，以减少公司可能发生的损失和公司声誉可能受到的损害。

目前，公司构建了由计划财务部与风险管理部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二道防线。计划财务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评估、计量与监控，统筹安排资金需求，实施日间流动性管理等，并主动防范流动性风险；风险管理部则对公司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独立监控，并结合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持续关注其他类别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公司大规模的资金配置和运作均需要经过资产配置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的集体决策。对于金融工具的变现风险，公司主要采取集中度控制、交易限额控制以及监测所持有金融工具的市场流动性状况。因此，本公司对流动性的风险管理严格依照监管要求，主动建立了多层次、全方面、信息化的管理体系，使得整体流动性风险处于可测、可控状态。

本期末，公司持有的较多的现金及银行存款、货币基金、国开债和股票等金融资产，其变现能力强，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因此，本公司面临的流动性风险不重大。

十二、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1、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列示了本公司在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利率互换，其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3、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资产支持证券，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基金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资产净值法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

4、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定期校验和评价估值的有效性。

5、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转换。

6、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7,112,700.47	17,018,005,803.13		17,905,118,503.60
（1）债务工具投资		16,966,037,803.13		16,966,037,803.13
（2）权益工具投资	712,112,699.50			712,112,699.50
（3）基金	175,000,000.97			175,000,000.97
（4）其他		51,968,000.00		51,968,000.00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31,960.00	128,446,074.92	176,587,170.00	309,965,204.92
（3）其他	4,931,960.00	128,446,074.92	176,587,170.00	309,965,204.92
（三）投资性房地产		1,094,359,100.00		1,094,359,100.00
2.出租的建筑物		1,094,359,100.00		1,094,359,100.00
（四）衍生金融资产	317,317.75			317,317.75
1. 利率互换	317,317.75			317,317.75

2. 国债期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92,361,978.22	18,240,810,978.05	176,587,170.00	19,309,760,126.27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3,800.00			123,8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23,800.00			123,800.00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2,867,137,099.94
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2,867,137,099.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23,800.00	2,867,137,099.94		2,867,260,899.9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	16,966,037,803.13	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	债券收益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	51,968,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	128,446,074.92	资产净值法	预期收益率
投资性房地产	1,094,359,100.00	市场比较法	市场价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67,137,099.9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年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非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无公开市场报价的股权投资	176,587,170.00	176,587,170.00	第三层次	183,587,170.00	183,587,170.00	第三层次

9、其他**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	科教投资、房地产投资、实业项目投资	80,000.00	42.65%	42.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志茂。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下属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华联期货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杨志茂	实际控制人
朱凤廉	实际控制人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东莞市弘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母公司的母公司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14,071.00	504,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志茂、朱凤廉、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6年9月14日	2019年9月14日	否
杨志茂、朱凤廉、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495,000,000.00	2016年9月21日	2019年9月21日	否
朱凤廉、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2016年9月18日	2019年9月18日	否
小计	1,350,0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期末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杨志茂、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编号：2016-XT-HY1822-DY-DKHT-01）及（编号：2016-XT-HY1823-DY-DKHT-01）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贷款余额990,000,000.00元。

2.朱凤廉及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编号：平银信源贷字20160801001第001号）项下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贷款余额360,000,000.00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2017年9月20日	2018年9月20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825,400.00	12,353,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1)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	市价	573.95	0.08	8,551.16	0.65
小计			573.95	0.08	8,551.16	0.65

(2) 交易单元席位出租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出租	市价			421,218.17	3.50
小计					421,218.17	3.5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租赁保证金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经营性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年度	不可撤销经营性租赁付款额
2018年	28,054,169.13
2019年	20,712,721.25
2020年	11,037,980.50
2021年	7,302,060.33
2022年及以后	4,127,647.70
合 计	71,234,578.91

(二)其他承诺事项

为了建立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就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资金计划需求、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 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①公司未来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②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应充分考虑投资者回报,合理平衡和处理好公司经营利润用于自身发展和回报股东的关系,实施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③在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规划时,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应充分考虑和听取公司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建议。

(3) 未来三年公司股东回报具体规划

①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②利润分配期间:原则上公司以年度为周期实施利润分配,在条件允许情况下,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③未来三年最低分红比例: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每年度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7月收到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快递送达的《传票》等法律文件。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以江苏北极皓天科技有限公司、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中海信达担保有限公司及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共同被告,以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就公司债券交易纠纷于2017年6月23日向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向四被告主张涉及的纠纷公司债券本金、利息、违约金、律师费用等共计人民币37,093,980.00元。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于2017年7月6日立案且定于2017年8月16日开庭审理。8月17日,中山证券收到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转发的《民事起诉状(变更后)》,原告追加江苏北极皓天科技有限公司6人作为共同被告。2017年11月23日,宜兴法院对本案组织了庭前证据交换,尚未涉及案件实体审理内容。截至报告日,本案尚未进入实质性庭审阶段,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形成的或有负债。

3、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9,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9,600,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于2018年1月5日收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下称“联合评级”）出具的《关于调整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评级展望的信用公告》，联合评级称：鉴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志茂涉嫌单位行贿一案已判决，判决未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内部组织及结构稳定且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稳定，各项业务稳定发展。经联合评级信用评级委员会确定，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AA”，评级展望由“负面”调整为“稳定”，本公司发行的“16锦龙01”债项等级维持“AA”。

2、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批准，投资设立深圳锦弘和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于2018年1月10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3、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亿阳集团”）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及（第二期）的承销商与受托管理人，经上述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授权，代表上述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就亿阳集团发行的上述债券出现预期违约情形分别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称“北京一中院”）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下称“北京高院”）提起诉讼，并分别于2018年1月9日及2018年1月2日收到北京一中院与北京高院的案件受理证明文件。截至报告日，该两案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4、根据本公司于2018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23,286,062.34元，以公司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8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现金1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本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8年3月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为偿还公司借款，同意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期限不超过三年，预计年利率7%-8.5%（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公司以所持有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18.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截至报告日，公司已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等法律文件，公司向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4亿元（期限3年，年利率8.5%），并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将所持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2.33%股权质押给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86,518,385.00		3,686,518,385.00	2,596,640,050.00		2,596,640,05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54,441,147.03		2,454,441,147.03	2,228,613,232.24		2,228,613,232.24
合计	6,140,959,532.03		6,140,959,532.03	4,825,253,282.24		4,825,253,282.2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96,640,050.00	1,089,878,335.00		3,686,518,385.00		
合计	2,596,640,050.00	1,089,878,335.00		3,686,518,385.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28,613,232.24			303,831,777.78	-38,003,862.99		40,000,000.00			2,454,441,147.03	
小计	2,228,613,232.24			303,831,777.78	-38,003,862.99		40,000,000.00			2,454,441,147.03	
合计	2,228,613,232.24			303,831,777.78	-38,003,862.99		40,000,000.00			2,454,441,147.03	

(3) 其他说明

无

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2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831,777.78	331,084,553.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197,676.00	10,269,806.42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32,429.90	
合计	457,311,883.68	341,354,360.05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32,860,623.37	136,918,695.06
加：资产减值损失	195,011.88	-266.23
固定资产折旧	922,813.28	968,562.99
无形资产摊销	240.00	4,480.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0.00	213,334.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13.01	899.95
利息支出	192,322,107.59	170,780,026.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311,883.68	-341,354,360.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97.53	-90,492.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658.10	-42,50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5,988.92	-32,601,619.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9,994,059.10	748,363,830.5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48,363,830.55	190,648,839.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8,369,771.45	557,714,991.46

4、其他

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账龄组合	1,871,314.95	96.44	205,387.62	100.00	1,937,521.86	96.66	10,375.74	100.00
2、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单位为应收款项组合	69,000.00	3.56			67,000.00	3.34		
组合小计	1,940,314.95	100.00	205,387.62	100.00	2,004,521.86	100.00	10,375.74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940,314.95	100.00	205,387.62	100.00	2,004,521.86	100.00	10,375.74	100.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6,581.33	9.44		1,923,147.76	99.26	
1-2年(含2年)	1,359,908.00	72.67	135,990.80	2,682.45	0.14	268.25
2-3年(含3年)	331,786.00	17.73	66,357.20			
3-4年(含4年)				2,000.00	0.10	600.00
4-5年(含5年)				368.33	0.02	184.17
5年以上	3,039.62	0.16	3,039.62	9,323.32	0.48	9,323.32
合计	1,871,314.95	100.00	205,387.62	1,937,521.86	100.00	10,375.74

(2)、本期无转回或收回应收款项情况。

无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4)、期末应收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无

(5)、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深圳宪立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1-2年	56.69	申购费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422.00	2-3年	14.56	租金及管理费
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9,908.00	1-2年	13.4	租金及管理费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000.00	1-4年	3.56	往来款
保利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364.00	2-3年	2.54	租金及管理费
合计		1,760,694.00		90.75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上海胜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000.00	1-4年	3.56	往来
清远市旌誉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2.06	租赁保证金
合计		109,000.00		5.62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216,191.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66,00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558,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88,712.63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081,180.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212,399.49	
合计	20,035,424.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4%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0%	0.19	0.1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7年度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公司2017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